

文学四月天系列 ②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蔡志礼
希尼尔
主编



关于本书

在驻校作家用心的引导下，小作家们以古老又美丽的汉字筑造了青春洋溢的摩天轮。每一个座舱都承载着赤子之心的喜乐和哀愁，年轻学子登上摩天轮，不但可以远眺无边落木萧萧下的秋意，也可以近距离俯视海阔凭鱼跃，仰望天高任鸟飞的豪情壮志；为人父母者和教育工作者登上摩天轮，坐看云起，一览少年人真挚的内心世界，体验新一代成长过程中闪亮的每一个瞬间。

青春摩天轮，傲立于苍茫天地间，扩大了视野和胸襟，拉近了彼此心灵的距离。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阅读与写作组

组长

陈振泉

副组长

蔡志礼

许福吉

委员

曾渊澄

陈益清

高丽莲

周德成

李昭英

黄佩卿

张曦娜

谢惠平

陈韵嫦

李焯然

王建春

李慧玲

林振南

冯耀华

陈之权

黄子琛

秘书

黄绍安

毛丽妃

颜小芳

文学四月天系列 ②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文学四月天系列 ②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主编◎蔡志礼 希尼尔

编辑◎毛丽妃

排版设计◎玲子传媒

绘图◎画儿晴天

联合出版◎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阅读与写作组

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发行◎玲子传媒私人有限公司

地址◎48 Toh Guan Road East #06-106 Singapore 608586

电话◎ 65-62935677

传真◎ 65-62933575

电邮◎ info@lingzi.com.sg

第一版一刷◎ 2009 年 5 月

定价◎新币 12.00 元

ISBN ◎ 978-981-4243-87-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更换◇

Copyright © 2009 by Lingzi Media Pte Ltd

Printed in Singapore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the prior permission of the copyright owner.



序^①

傅海燕

教育部兼国家发展部高级政务部长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主席

有鉴于学习与掌握华文的挑战日益险峻，教育部于2005年初动员民间社团组织，成立了“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期盼通过群策群力，为莘莘学子营造一个有利于学习和应用华文的环境。

当时委员会属下的“写作推广组”在冯焕好女士的主导下，积极推展的两项重点文学活动，分别是邀请海外文学名家演讲的文学论坛“文学四月天”，与培养小作家的“驻校作家计划”。过去三年，“文学四月天”成功地在本地华文文坛掀起热潮，已成为旗帜鲜明的年度文坛盛事；“驻校作家计划”自推行以来，更是深受欢迎与好评，该组将参与学生的作品集结出版，取名《青春物语》。许多师长不但希望我们继续主办这项写作活动，还要求扩大规模，让更多学生直接受益。如此热烈的反应，让我们深受鼓舞。

2008年底，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重组，“阅读推广组”与“写作推广组”合并为“阅读与写作推广组”后，秉承优良传



统，继续主办“文学四月天”与“驻校作家计划”的系列活动，以进一步在校园内推动华文写作风气，并发掘新一代有潜力的写作人才。这本属于“文学四月天系列二”的《青春摩天轮》选集，就是去年参与写作计划的同学，在写作导师循循善诱下，辛勤笔耕的丰硕成果。

入选的作者群中，土生土长与来自国外的同学兼而有之，他们不但在作品中展现令人刮目相看的写作技巧，最难能可贵的是，通过朴实的文字，真诚地表达自己对社会、家庭与朋友的关怀之情，让读者为之动容。编者在每一篇作品后所附的点评，或是写作的小建议，都能对作者和读者有所启示，延伸大家的思考。我们希望能继续为小作家们提供发表创作的平台，让华文写作的幼苗，在岛国阳光和水分充足的环境中健康成长。

在此，我要特别感谢所有为落实“文学四月天”与“驻校作家计划”尽心尽力的小组成员和作家，以及校长、主任、教师 and 家长的鼎力支持。也要感谢中华语言文化基金慷慨给予赞助，玲子传媒林得楠先生与陈思齐女士全力支持文集的出版，国家图书馆管理局高丽莲处长提供各项支援。

“驻校作家计划”若要顺利地推行并取得成效，需要一批热爱华文、秉持创作热忱的作家共同参与。我们期待有更多的作家共襄盛举，加入驻校作家的行列，与我们携手为培育新一代的华文作家共同努力！



序

陈振泉

候任贸工部兼新闻、通讯及艺术部政务次长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阅读与写作组组长

常听人说，写作要靠天才和灵感。也有人说天才和灵感像学禅一样，是“参不得，悟不得，说不得，学不得，摸不得，看不得，听不得”。更有人说惟有才华横溢和独具慧根者，才能下笔如神助。

果是如此，那世上的文学著作应是凤毛麟角。但是，环顾古今文坛，文学著作却多如恒河沙数。这说明只要愿意提笔尝试，写作将不会是高不可攀的圣母峰。

中学时代有位华文老师常说：“我手写我口”，“心有所思，手有所述”。因此他时常鼓励我们尝试写作，也经常介绍我们阅读经典名著和现代文学。在老师的循循善诱下，同学们对中华文化和现代文学产生兴趣，有的甚至开始写作投稿。

记得当时好奇心盛，对各类题材的著作都有浓厚的兴趣，从罗贯中的《三国演义》到徐速的《星星·月亮·太阳》，再到三毛的《哭泣的骆驼》；从苏东坡的《念奴娇》到徐志摩的《再别康桥》，再到郑愁予的《错误》。这些风格各异，题材

南辕北辙的著作，为我们的生活涂上斑斓缤纷的色彩。

教育部向来注重培养学生对华文的阅读和写作，2005年成立“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不遗余力地鼓励学生阅读华文书籍和以华文写作。除了在学校成立学生读书会 and 推行驻校作家计划外，委员会更主办每年一度的“世界书香日”和“文学四月天”两项大型活动，提高国人对阅读和写作的兴趣。

过去两年，为了配合驻校作家计划，委员会举办了两届盛大的文学论坛，邀请了中国，台湾和马来西亚著名作家如赵丽宏先生、黄春明先生、郑愁予先生和朵拉女士等前来演讲。今年更特别邀请备受瞩目与推崇的中国作家协会主席铁凝女士担任论坛主讲嘉宾。本地五位文坛名将尤今女士、艾禺女士、陈志锐博士、君盈绿女士和周德成先生，也受邀在论坛上分享他们对文学的看法和写作心得。这场论坛，将是万众瞩目和期待的文化盛宴。

驻校作家计划和学生读书会也开始看到成果。不少同学们在阅读之余也提笔创作，其中的佳作更被收录在“青春摩天轮”的文集里。参与编辑和指导的作家都异口同声说，无论在内容或是形式上，学生们的写作水平确实提升了。

让我谨此寄语同学们，继续通过文字抒发对生活中的点点滴滴的感触。每一篇文章就像是一颗小石子，投在水池中就会泛起一些涟漪。如果这一代的年轻人都能疾笔抒情，那“一波激起千层浪”的文坛盛况将指日可待。



主编的话

若无小作家，何来大作家？

1997年，我们把文学接回传说中“山山皆秀色，树树尽相思”的云南园，开展了一系列为期四年的“文坛新秀培养计划”。我们单纯的初衷是为莘莘学子寻得引领写作的良师，让他们在年少时就恋上文学的真善美，与源远流长的华文文学结下笔墨缘，更期待他们有朝一日崭露头角，以高尚饱满的人文关怀情操，谱写出文情并茂、感人至深的佳作，成为本地华文文坛引以为荣的接班人。

12年的岁月在岛国蕉风椰雨的吹拂中过去了，当年提着笔战战兢兢地在云南园湖边初试啼声的小作家，如今都已长大成人。他们之中有多少仍笔耕不辍，为延续华文文学的香火而努力，成为文坛的点点繁星？有多少默默肩负起任重而道远的培育文坛幼苗使命？又有多少在现实生活崇尚物质的惊涛骇浪中，早已弃笔江湖？我们没有追踪调查研究，不得而知。当年如火如荼的写作计划留下来的，是一本由蔡志礼和蔡美丽主编，名为《少年行》的学生作品选，为当年披荆斩棘、搭桥铺路的雄心壮志，在年轮圈圈凹凸不平的记忆中，留下了一个小小的印记。



光阴似火箭，岁月如太空梭，我们随着地球的运转进入网络新世纪。物换星移之后，许多事物和场景都改观了，但培育年轻文学创作者的初衷、信心和方式似乎没有多大变化。随着“青少年写作促进会”、国家艺术理事会的“文学导师计划”，以及一些学校和宗乡团体主办的写作班的成立，汇成了一股比当年“文坛新秀培养计划”更巨大的能量。

推广华文学习委员会自成立以来，在倡导华文的学习与应用方面旗帜鲜明，其属下的“阅读与写作推广组”（之前为“写作推广组”），对华文写作人才的培养更是不遗余力。我们倾力筹划与推动的“文学四月天”与“驻校作家计划”，正是培养文坛新秀精神的延伸。因为我们相信：没有小作家，就没有大作家。

作家最佳的培育期是少年时。我们期盼在写作良师从旁细心的引领下，莘莘学子能惊喜地发现，原来从笔尖流出来的不是为文造情，敷衍塞责的限时命题作文，而是泉涌自内心深处的真情告白；他们就会相信文字可以比有声有色的图像和动画，更真实与细腻地记录心路历程；他们才会对如行云流水般千变万化的写作形式发出由衷的赞叹！

欠缺经验老到的导航员和写作的寻宝图，具有潜能的学生如何在茫茫人海中寻获写作的宝藏？写作的冲动和能量如何引爆？写作的愉悦与满足又从何而来？他们若没有机缘与万种风情的文学热恋，这一辈子又怎么可能爱上写作呢？

秉持着以上的理念，“驻校作家计划”在学校推行了两年，而这本文选采集的，是2008年参加计划学生的精选作品，他们都是对文学创作有浓厚兴趣的同学。只要你愿意放缓行色

匆匆的眼神，细心在这本文选的字里行间漫步，就能聆听到年轻的心在面对生命中种种的不幸与坎坷时，无可奈何花落去的叹息声；也能观察到青春容颜在岁月轮转中蜕变的痕迹，以及他们对生命的不同诠释；你还能感受到少年豪气万千的侠义精神！

用心翻阅这本文集，你也能发现小作家们用心地以文字筑起了属于他们的摩天轮。他们把自己的快乐和哀愁，包括看似不着边际的绮丽梦想和生命里难以承受的重，透过手中的笔或键盘尽情倾诉。年轻学子在传阅时，可以相互借鉴与鼓舞；为人父母者和教育工作者，也可从中了解少年人很不一样的内心世界。只要彼此多些谅解和关爱，误会和磨擦就不会如失火的丛林，酿成无可挽回的灾害。借着文字探索人生的意义，拉近彼此心灵的距离，我们就不会有如泰戈尔诗句中所述，“世界上最远的距离/不是 生与死的距离/而是 我站在你面前/你不知道我爱你”的深沉遗憾。

蔡志礼 希尼尔

二零零九年四月天



录

散发文字的光彩



- 16 ◎ 黄莉婷 ~ 我的专属天使阿嬷
- 19 ◎ 曹雪莹 ~ 蓝色江城子
- 22 ◎ 叶映彤 ~ 关于爱情
- 26 ◎ 李泽辉 ~ 山
- 30 ◎ 胡惠敏 ~ 迷宫
- 32 ◎ 张仁婷 ~ 爱骂粗口的妈妈
- 34 ◎ 吴佩珊 ~ 八月八日八点正
- 37 ◎ 林春海 ~ 一个终点，是另一个起点……
- 40 ◎ 洪忆隽 ~ 折翼天使
- 42 ◎ 丁奕岑 ~ 我寄我心于明月，唯恐明月照沟渠
- 45 ◎ 陈纪琛 ~ 独饮铭觞
- 48 ◎ 何昇泉 ~ 难忘的葬礼
- 52 ◎ 杨迪贻 ~ 雨伞
- 54 ◎ 冯妹娜 ~ 街头
- 56 ◎ 毛海桐 ~ 戴面具的月亮
- 58 ◎ 张舒咏 ~ 一幅画
- 60 ◎ 林莉琪 ~ 一个平凡的女生
- 62 ◎ 黄慧敏 ~ 爱的围墙
- 64 ◎ 石雯洁 ~ 忙里仍要偷闲
- 66 ◎ 翁向荣 ~ 五彩缤纷的世界
- 70 ◎ 柯 昀 ~ 地雷
- 74 ◎ 倪诗超 ~ 有赤子之心的老爸
- 76 ◎ 周琪昀 ~ 从未失误的指南针
- 78 ◎ 郑天骄 ~ 日出

青春摩天轮

吟诗高歌人生几何



- 82 ◎ 夏珊珊 ~ 最后一个夏天
- 84 ◎ 谭翠欣 ~ 风
- 85 ◎ 萧玮琪 ~ 幻想
- 86 ◎ 忻涵青 ~ 飘
- 87 ◎ 忻涵青 ~ 沙
- 88 ◎ 夏珊珊 ~ 雨
- 90 ◎ 夏珊珊 ~ 等待
- 92 ◎ 余俊凯 ~ 路过
- 93 ◎ 余佳玲 ~ 回忆
- 94 ◎ 王莹 ~ 我的天使，独一无二
- 96 ◎ 刘雅冰 ~ 飞吧，我的目光

以小见大说古论今



- 98 ◎ 杨艺超 ~ 蓝丝带
- 102 ◎ 王辰萌 ~ 大漠
- 106 ◎ 苏致樑 ~ 雪原争霸
- 110 ◎ 郑欣玮 ~ 橘子情
- 114 ◎ 王慷青 ~ 邻居
- 116 ◎ 林学达 ~ 暗恋
- 119 ◎ 苏世清 ~ 守护天使
- 122 ◎ 蔡晨琦 ~ 秃头牙刷
- 124 ◎ 洪碧霜 ~ 恶魔
- 126 ◎ 李恒 ~ 得奖
- 128 ◎ 林世温 ~ 光
- 133 ◎ 黄恩蕾 ~ 爸爸的小屋
- 136 ◎ 吴诗婷 ~ 说不出口的关心
- 138 ◎ 蔡晨琦 ~ 建筑工人
- 140 ◎ 周群娣 ~ 童年
- 142 ◎ 荣菁菁 ~ 沉默
- 144 ◎ 卢梨烟 ~ 买卖
- 148 ◎ 陈玮林 ~ 让我们一起去赏花
- 152 ◎ 廖婉婷 ~ 明天
- 156 ◎ 张晓旭 ~ 幸福冰品屋

散发文字的光彩



我的专属天使阿嬷

黄莉婷·立才中学中二

她很爱美。不换上漂亮的衣服，就死也不肯出门。她的头发染了又染，我都忘了她有白发的印象了。她一天冲好几次凉，受不了一身炊烟的油腻味。

她可以换美丽的衣服，可以经常染头发，也可以把自己打扮得干干净净，但她没有办法停止岁月的流逝。

她不时向我抱怨，说皮肤都变皱了，黑斑越来越多，双手也粗糙不堪，但我总会对她微笑着说：

“你永远是最美丽的阿嬷。”

阿嬷天天为我准备饭菜，等我回家吃。我从来都不需要心烦家务事，因为家里的一切都由她打理。她就像天上派下来的天使一样。她非常关心我，但是，记忆力不好，所以，一天之内，同样的问题总会问我好几次：明天几点回家？会回家吃午餐吗？你现在饿了吗？诸如此类。我觉得不耐烦，回答她时，声音也变得很烦躁，但她却不在意，她唯一在乎的就是我饿不饿、累不累、开不开心……。但是，和她一样，我也被岁月牵着走，在外面的时间越来越多，陪阿嬷的时间就越来越少，我有时几乎一整天都没有和阿嬷说上两句话。

阿嬷再过几年就要八十岁了，去年，她的健康状况突然变得很差，背部经常痛得受不了，所以爸爸决定让她到台湾去动手术；台湾有姑姑能照顾她，也有很舒服的地方让她休养，阿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嬷也答应了。

阿嬷到台湾后，我并没有特别想念她，因为我一心以为她去台湾动了手术后，很快就会回到我身边了，没有什么大不了的。我还记得那天，一到家，就发现家里特别安静。吃晚饭时，爸爸突然开口说道：

“姑姑打电话回来说，阿嬷的情况很不乐观。”

大厅顿时变得连针落地都有声。

“医生说阿嬷的情况很严重，必须马上开刀。但她的年龄和体质不适合做手术。不动手术不行，动手术却非常危险，成功的机率不高，我们必须做好心理准备。”

我头脑一片空白，太突然了。四年前我也曾听过爸爸说过类似的话，之后，阿公就过世了。我开始害怕。

爸爸为了这件事吃不下，睡不好。他被姑姑骂得很狼狈，姑姑认为阿嬷和我们一起住，她的情况变得这么差，我们居然一点也没有察觉到。有一次，谈起这事，爸爸忍不住眼眶红了，眼泪就像断了线的珠子似的，滑落脸颊。这是我第一次看见爸爸落泪，他看起来不像万事无所畏惧的老爸。

就在这时，电话又响了。

是台湾打回来的，爸爸要求和阿嬷说话，但没说几句，就把电话筒传给我，让我和阿嬷说话。

阿嬷的语气听起来很累、很无力。我的鼻子顿时好像吸进了柠檬似的，变得好酸好酸。

“阿嬷，你要勇敢，你一定要养好身体，快点回来……”

阿嬷听了，声音也有些颤抖，她模模糊糊地说了几句话，就停下来了。沉默了一会儿，她好像深吸了一口气：

“没事的啦，我答应你们，一定会回来的。”

电话的两边的人都渴望看到对方。人往往在要失去所拥有的时候才懂得珍惜。

阿嬷最终并没有动手术，医生说太危险了，所以她在台湾休养了三个月就回返新加坡。她现在正坐在我旁边，为我叙述她的台湾行。我的阿嬷，她现在的声音突然变得好好听，她看起来比以前更漂亮了，我也更珍惜她所煮的菜肴。如果人间真的有天使，那么，阿嬷就是我的专属天使了。

编者按：

我未曾珍惜的，我不再拥有。（罗大佑《将进酒》）



青春
摩天轮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蓝色江城子

曹雪莹·中正中学（义顺）中三

“十年生死两茫茫，不思量，自难忘……”

苏轼的《江城子》十分凄美，有种莫名的心痛。

蓝，还记得我们第一次见面时，你独自站在天台念着这首词。被你忧伤的眼神吸引，喜欢你忧郁的气质，就如同你的名字一般。

中二那一年，我搬来景兰。在景兰中学插个班，开始了我的中学生活。记得第一天上学时，为了睡懒觉，还差点迟到。糊里糊涂的穿上校服，咬了两口面包就向学校飞奔过去。在班上，老师介绍我的时候，同学们都漠然的各自聊天着。

午休时，我跑到天台。隐约中听到了声音，走近了，是一个高高的男生。是你！我的一时好奇，让我遇见了你。才刚入秋，你已经穿上了深蓝色的毛衣背心，侧对着我，眼神空旷的遥望着远方，嘴里好像念叨着什么。我走近了，注意聆听着。这时，你好像发现了我这个过客，转过头看着我。刹那间，我被你忧伤的眼神震撼。你转过头去，低头看着手中的书。察觉到我的失礼，我尴尬的干咳了两声。

一阵沉默……。

“快走吧，不然要迟到了。”

你没多说什么转身离开，背影中，我看到了孤单。



后来我知道，你和我同班。在吵闹的人群中，你总是很安静地低头看书。好像和这个世界上的人完全不同。

初秋，天空应当是万里无云的。傍晚，却偏偏乌云密布。做完图书馆的值日后，天上的彤云已浓密的看不见天。遭了，没有带雨伞。糊涂的我准备一口气冲回家。刚走出教室，大雨就如倾盆之势而来。被困了。你拿着书从外面走来，看到我一脸沮丧的样子。轻声地说：

“没带伞？”我点了点头。你回到座位，从书包里抽出一把伞递给我：

“你拿去用吧。”我惊讶的看着你：

“那你怎么办？”

“没事的，像我这种人。就算死了也不会有人流一滴泪。”你哀伤的话语刺痛着我的心。

“蓝，我们一起打伞吧？我送你回家！呵呵，作为报酬，这把伞要送给我！”你似乎很吃惊我会说出这些话。你怔了一下：

“走吧！”又是一个人独自先离去。

雨势不见弱，你打着伞，脸上没有任何表情。沉默，一路上都是寂静，只听到雨点噼里啪啦的打在雨伞上。我转头想要和你说话，却发现你大半个身子在雨中，把伞推向我。你的脸色苍白，白的有点吓人。

“蓝，你这样会生病的。”

“哼，我本来就不该在这个世上的，能离开更好！”

“我不准你这么说！”我气愤的冲着你喊，却发现你整个身子在抖。

“蓝——”

在雨伞跌落的那一刹那，我看见你了眼中的，泪。

在医院，刺鼻的消毒水味让人不舒服。你静静的躺在病床上。医生说是感冒了，打个点滴就没事了。我趴在你身边，第一次有机会仔细观察你的模样。好看的脸型，白皙的皮肤，挺挺的鼻梁。熟睡中的你像个孩子。为你抚平皱着的额头，好好睡吧。

听你的家人说，你有先天性败血症，从小就体弱多病，不喜欢和别人沟通。怪不得你总是那么安静，总是那么孤单。

自从病愈后，你脸上的笑容渐渐多了。我愿意每天和你分享快乐的事，慢慢的，你愿意与我交谈心里的话。你说，你想成为文学家，你说想要当一名文学老师，把文学思想传输给每个孩子。我在心里默默的祈祷：蓝，你的理想会实现的！

人生总是残酷的。你的病情虽然有了好转，心脏功能却开始衰退。你的身体越来越差。有一回，还差点晕倒在操场。医生说，你不能去学校，需要住院。

2004年12月底的某个清晨，你因为突发状况送进了急诊室。我着急的从家里赶来，急诊室的灯亮着。我在这一边，你在那一边。我好后悔没有一直在你身边。好不容易，灯光灭了，医生带来的却是晴天霹雳的噩耗！我的眼前一片漆黑！

2007年12月底。蓝，我来了，带来你最爱的百合花。黄泉路上的彼岸花，开得那么妖艳。记得，不要留恋，来生，我们再见！

编者按：

一场校园偶遇，带来一曲青春恋歌，如《偶然》中的诗句：“你有你的，我有我的，/方向；你记得也好，/最好你忘掉，/在这交会时互放的光亮！”生命彼岸的百合花也会有思念的对象。

关于爱情

叶映彤·圣尼格拉女校中三

关于爱情，每个人都有话说。

那爱情，究竟是什么？

七岁的我，不懂什么是爱情。

“小朋友们，准备好噢！我们要去游乐园了！来，大家两人一组。过马路时要手拉手，知道吗？”这时我兴奋极了，心里有说不出的快乐。心想：又能牵到你的手了。过马路时，你紧紧地牵着我的手，难道你喜欢上我了？还是你只是牢牢记住老师讲的话？我不知道，只懂得我的心里很甜很甜，好像髹上了蜜糖，整个人也变得开心又活泼。只希望通往游乐园的路没有止境。那么，你就可以永远拉着我的手不放。难道这就是爱情？不，不可能，七岁的孩子懂得什么叫爱情？

那有谁可以告诉我，爱情，究竟是什么呢？

十五岁的我，觉得爱情是单纯的。

你是我在班上最要好的同学，也可以说是我的知心朋友。刚升上中学的时候，我偶然发现，你，也是我的邻居。有时候会想，上天对我真好！我们志同道合，连思维方式都一样。你伤心时，我会借你我的耳朵，然后逗你开心。我伤心时，虽然你不会像我在你伤心时逗你开心那样地逗我开心，不过你会借我你的肩膀靠靠，然后不停地安慰我。让我觉得欣慰又感动。我们在学校里可说是形影不离。同学们都认为我们是一对。每



当那时候，我总是第一个站出来否认，而你，总是什么都没说，只是在我旁边静静地微笑着。我到底是怎么了？其实我想说我是害羞，才会否认的（或者这是心里有鬼，不打自招？）其实我想对你说我喜欢你，只是我不懂你的心是怎么想的。奇怪，我们俩不是随时随地都知道对方在想什么吗？怎么到了爱情，就那么不确定呢？如果我向你表白，你会有怎样的反应？算了，我不想吓着你，我们还是做永远的好朋友吧。

啊爱情，你到底是什么，是谁？怎么有那么大的魔力，使许多人摆脱不了你？

十八岁的我，认为爱情是既甜又苦的。

我就读于一间普通的初级学院，不过成绩也不算太差。我跟你已经交往了六个月又八天。我们是情侣，是一般的情侣，有甜也有苦。甜蜜的时候我们的手就紧紧相握，虽走在热闹，灯火通明的乌节路上，却不觉得自私而认为这整个地方是为我们而热闹，明亮。到戏院看恐怖片时，知道有你在我身旁保护我，就觉得靠在你的怀抱里我好安全。过后到了咖啡厅，你点了我们爱喝的热柠檬，虽然是酸得可以，但爱情的甜蜜，早让我们失去了味觉。不管喝什么，都是甜蜜蜜的。苦涩的时候，我心想：这次我们真的完蛋了。我想你也跟我一样吧。第十个月又十三天，我们有了距离，我们的感情已大不如前。我们失去了原有的甜蜜，剩下的只有如药般的苦。我心里难过极了，你也是吗？我是想跟你和好的，你也是吗？我脑里不断出现你的影子，想着为什么总是忘不了你？这些问题一直浮现在我脑海里。你也是吗？

记得那一天的黄昏，狂风不停地把落叶从地上卷起。在那肃杀的一刻，你却毫不犹豫地向我提出分手，结束了我们又甜



又苦的恋情。我在你眼里很勇敢吧，竟然没掉一滴眼泪。我松了一口气，同时也充满无限的眷恋。后来才发现，最苦的时候是不断地去猜测对方是怎么想的。

爱情，你为什么总是在我人生的不同阶段里闯进我的生活，把我生活点缀得如此色彩缤纷，却又不断地扰乱我的思绪？

五十岁的我，相信爱情应该是彼此的信任与依赖。

我跟你经过许多风风雨雨，虽然没有像从前甜蜜，但还是很在乎对方。你虽然没有年轻时那么体贴。偶尔会挖苦我，但我知道你仍然很关心我。偶尔会叫我别吃太油腻的东西，不然会越吃越胖，但我知道你是担心我的健康。我想我们对彼此的信任够深了吧，不然你也不会说出那么难听的话来讽刺我，而其实真正的目的是为我好。难道你不怕我跑掉吗？哈哈。其实你也不怕，我都老了。如果我真的跑了，能跑到哪里去？人老了爱情就变得如此幽默又有趣。人老了就是这样。你说奇怪不奇怪？

啊，爱情，原来你的面目是那么让人难以捉摸。

八十岁的我，想对全世界说爱情是永远的！

我都七老八十了，还学年轻人谈什么爱情啊，听了岂不是笑死人啦！这是我常在孙子面前讲的话。毕竟我们俩都老了，一把年纪谈爱情，你不尴尬，我都觉得尴尬啦！有时候翻翻那些我跟老伴拍的旧照片，心里一边感到甜蜜，一边带有一丝丝的忧愁，总希望时光能倒流，幸福片段得以不断重演。但我知道这是不可能的，我们俩都老了，真的老了。说一句实话，我们相处在一起的时间已经不多，那我们不是应该更加珍惜彼此吗？我想我跟老伴都一样倔强，虽然心里真的真的深爱对方，

但是在孙子面前，却绝口不提“爱情”这两个字。哈哈，老伴啊，要是我跟你生活在只有我们两人的世界里，我想我不会说出我对孙子讲的话吧！我一定会大声说：“我爱你！”，想必你也跟我有同样的想法。以后不管谁先走，我们的爱一定永远存在……

哎呀爱情！你可真肉麻。看！鸡皮疙瘩都起来了啦！

虽然我已经一把年纪，但，你还是对我不离不弃。这一次我可真服了你。

关于爱情，我已无话可说了。

编者按：

一个中三女生，能把人生中不同阶段的爱情，刻画得如此丝丝入扣，感人肺腑，作为编者，除了一个“服”字，我已无话可说了。

不知不觉，我离开那个朝夕相处的城市已经一年多了；不知不觉，口中已经回味不起那些辣得让人掉眼泪的菜肴。在人潮拥挤的街上，我时而无奈地奔波、时而寂寞地游走，就算病倒而躺在冰冷的床上，只要想起那遥远的地方我有一个温暖的避风港，里面有养育我十六年的父亲母亲在等着我学成归去，我的心，便无所畏惧。

小的时候，一家三口住在狭隘的房间，房里只有一张床，一个衣柜，一张折叠桌，一个破旧的书柜。懵懂无知的我，迷迷糊糊的在楼下的工地上度过了幼儿园的时光，上小学了，妈妈经营一家杂货铺，对于爸爸你，我只知道，你是个警察，就在不远的地方上班。每天晚上我非要和楼下的小朋友玩到很晚才被妈妈拧着回家吃饭，你也没有说什么，只是我不敢看你的眼睛，也不敢跟你说话。饭后你会陪我一起做作业。我睡觉了，你还在继续看书，一个人关在小小的阳台，点着一盏只够照亮书本的台灯。

就这样过了两年，我们搬家了，搬到了曾经我戏耍的工地，那里已经建起了四幢二十层楼的住宅，我们搬到了一楼，房间比以前大了五六倍，家里换了新的电视机，有了茶几，有了沙发，有两张大大的床，有软软的席梦思，有两个壁柜。妈妈还是一如既往的经营那小商店，但是你再也没有和我一起读



书写字。只是偶尔检查我的作业，但是每次我都会被骂得狗血淋头。

我每次拿成绩单都不敢回家，哪怕只有一门学科的成绩不理想，我知道回家一定会被你拳打脚踢，在你的眼中，我考取优良的成绩似乎是理所当然，但哪怕是一点失败就是十恶不赦。三年级就开始补习，晚上只有妈妈接我回家，只能看着别的孩子在爸爸妈妈身边蹦蹦跳跳，吃着早已准备好的宵夜。周末，总会被斥责般的吼着起床，然后被押送犯人般的送去上课。空闲时看书看累了，你说：换本书读，也是休息。

过了几年，我们又搬家了，有了两间宽敞的卧室，明亮的客厅，一切都比以前好，妈妈把商店租给了别人，在家一心照料我，你却似乎渐渐消失在我的生命里，每天只有我和妈妈，只有早上上学，悄悄走到你们的房间，才能偶尔看到你睡觉的背影。我总在想，坏人真的那么多吗，多到你把时间全花在当警察这份职责上，而当父亲，只是你的一个兼职。就这样又过了几年，我小学毕业，顺利考上了一所重点初中，也已经习惯每天只和妈妈过，习惯了排山倒海的作业，习惯了一个礼拜有四天要补课，也已经习惯你偶尔审讯犯人般的质问和教训。

记得有一次我晚上补习完回家，碰到了几个流氓，很幸运地，除了挨了几下拳头，并没有别的什么损失，我打电话告诉妈妈，她要我在附近等着，不到十分钟，一辆警车开了过来，下车的居然是你，你焦急地打量着我，看有没有受伤。不知道你究竟用多快的车速，才能在那么短的时间从十多公里以外的地方赶过来。我心想：你总算还记得我。后来你开车载着我把那个地方绕了三遍，都没有看到那些流氓。看你的眼神，似乎是哪怕掘地三尺也要把那群人揪出来教训一顿。



刚上初三，我们再次搬家，搬到了一个远离市中心的地方，环境更好了，房间更宽敞了，装修得更漂亮了。妈妈还是和我在一起，你还是偶尔回家吃饭，偶尔回家睡觉。面临着中考，压力自然不小，准备九门学科，四门有补习，不过生活倒是充实。好多次，天还未亮，我依稀感觉有人在我旁边轻轻地抚摸着我的脸颊，然后像个小偷般轻手轻脚的拉上窗帘，关上房门。好多次，你疲倦地从床上起来载我去学校。初中的最后一年就这样忙碌着过去了。我也顺利的考上了重点高中。可惜我得意忘形，在高一拼命的玩，一到周末便玩到凌晨才回家，买东西追求品牌，交了女朋友，无心向学，成绩一落千丈。你也感觉到哪怕是动手也管不住我了，也不知道你是哪里来的想法和勇气要送我到国外，放手让我自己去。

准备出国期间，有一天，我无意中看到以前我们一家三口出游的相片，我才发现那时的你，原来那么年轻那么充满活力，才发现你的头发不是现在那么稀少，才发现那次你穿的衣服依旧在衣柜，才发现那双皮鞋还在门口的鞋柜上，才发现在书柜下面不起眼的白塑料袋里装的都是你得到的嘉奖证书，你的立功证书，才发现除了你那太过操劳而变得衰老的身躯，你身边的所有都没有变。爸爸啊，你奔波了十几年从农村考到城市，又为了这个家不辞辛苦地工作，才换来那三套房屋。自己舍不得吃舍不得穿，给我补课，上学，现在你又掏出你的积蓄和你的工资，供我去国外上学。你享受到了什么呢？我想我从来不缺少父爱，而作为父亲的你却只有这个糊涂儿子的任性和挥霍。你用你的一生告诉我，人要兢兢业业，告诉我，人要承担自己的责任，告诉我，人要为身边的人带来幸福，哪怕自己会很辛苦。

现在，我不再迷茫，不在混混沌沌的过日子。闭上眼，用心感受，我看见一坐山矗立在我身边，需要我用一生去发掘、去学习。

编者按：

严父是一座山，一座高不可攀的山；慈父也是同一座山，一座用尽一生都感激不尽的山。

迷宫

胡惠敏·中正中学（义顺）中二

受困在人生的迷宫里，每一步都好困难、好矛盾。这是一个独一无二的迷宫，因为每次只会出现两条路——一条充满石砾、烂泥等的阻碍；另一条则是畅通无阻的。而这个游戏在一个乌龟壳里进行，重点就是出人头地——失败的只能永远当缩头乌龟。

有了选择的权利，不言而喻，人们都会选择那道没有阻碍的路，因为他们害怕受伤，害怕吃苦，更害怕受了伤却发现那不是通往终点的路。因此，他们选择安全地玩人生这个游戏。而有些人更是无话可说——他们宁可在原地等待，也不肯踏出一步，充分地显示出“守株待兔”的心理。

许多人在发现无阻碍的路似乎不可能到达终点时，决定冒险，试走另一条路。有些成功了，但有些却依旧失败，相信是缺乏毅力坚持下去，走了一会儿，又再次回到安全的路。就只差那么一点点，他们选择了放弃，真的好可惜喔！

真正抵达终点的人并不多，因为几乎所有的人都忽略了最重要的一点——一份耕耘，一份收获。没有付出，没有牺牲，是不可能成功的。

有些人遍体鳞伤，但最终还是到了终点；而有些较幸运的，略施以点智慧就找到成功之路。但无论如何，如果关键在于勇于尝试，那为何不大胆地假设，让自己在更短的时间内



找到自己的理想呢？

人生就是选择，未来掌握在我们自己的手里，而唯有勇气，努力和强大的意志力才能到达成功的终点。

还在迷宫里盲目搜索的人，期待你能醒悟，找到目的地，找到出人头地的一天。

编者按：

作者在布满挫折感的迷宫里编织了一幅励志图，成功抵达终点的关键词是：勇于尝试。

爱骂粗口的妈妈

张仁婷·法嘉中学中二

“喂！去把餐桌铺一铺，要吃饭了！”

老妈用她那大到连对面邻居都能听得一清二楚、犹如狮吼般的声量，对着正在做数学习题的我吼道。

然而，我却动也不动地漫应道：

“你自己铺吧，你又不是没有手！”

习以为常地，她马上回以一句粗口：

“他妈的！”

接着，手拿锅铲，直接走到我房间门口，继续吼道：

“你这不孝顺的孩子，还不快去铺？”

“我从来就没孝顺过！”我慢条斯理地应：“还有，你骂你自己干吗呀？”

我妈的个性相当刚烈，一点女人味都没有。我真的搞不懂老爸当年怎么会娶她的？她根本没有半点女人该有的温柔贤慧，一味的粗鲁，又爱骂粗口，外加爱耍人，缺点多多。不过，幸好她很懂得拿捏分寸，这些丑陋的行为在外人面前都隐藏得很好，正所谓“家丑不可外扬”也。虽然她在外人面前总是一副稳重端庄的样子，不过大家千万别被她蒙骗，她的真实性格真的就如同我上述那样糟糕，真的是人不可貌相啊！

妈妈的个子颇高，跟年龄相近的亲戚朋友们比起来，她总是高过她们半个头，甚至一个头左右。拍照的时候，她永远是像“迷你山峰顶点”那样的鹤立鸡群。近年来，她发福了，不过，



由于她个子高，所以，并不会显得过于肥胖。

我跟我妈之间的关系，若是由外人来看的话，应该不算太好吧！我们一起出门的时候，从来不牵手、也从来没互相说过什么肉麻亲密的话；有的，只有一路上不停地“糟蹋”对方；而走路的时候，中间总像是隔着什么似的，离得远远地。偶尔也会听到她又再“问候自己”，而我也总是很直接地回应她：

“你骂你自己干吗呀？”不过呢，这看似糟糕的互动，可算是我跟她特有的相处方式吧？这可说是一种近似朋友之间的互动。

作文写好了，就被进房拿东西的老妈逮个正着，她飞快地读完了我的作文后，喊道：

“啊？我哪有你说的那么爱骂粗话？！”

我答：

“这是事实，你否认不了的。好啦，我要把作文传给老师了！”

说完，就迅速地把电子邮箱打开，把作文发送出去。

妈妈焦急地说：

“等等，让我改一改再传出去！”

“不好意思，您慢了一步呦！”

“去你妈的！”

“嘿嘿，你又再骂自己了！”

编者按：

虽说家丑不可外扬，但作者调皮的笔调，把爱骂粗口的妈妈描绘得活灵活现，感觉也蛮可爱的。

八月八日八点正

吴佩珊·圣尼格拉女校中三

奶奶的右手上戴着一条色泽翠绿的玉石手链，虽然那或许不值什么钱，但却是奶奶在自己众多首饰中的最爱。因为那是她最疼爱的孙子敬纬，在刚工作不久被派到中国公干时，用他第一次领到的薪水买来送给她六十岁的生日礼物。当初奶奶收到礼物时，开心得逢人就夸，深怕人家不知道她有一条这么翠绿的玉石手链似的。哦不，应该是深怕人家不知道她有一个那么孝顺自己的孙子才对！

手链确实花了敬纬不少时间去寻购，也确实花了敬纬不少钱，但只要奶奶喜欢，就什么都值得了。

八月八日是奶奶的八十大寿。都说是大寿了，所以一定得好好庆祝。因此，除了家人，邀请亲朋戚友来给奶奶热闹一番是必然的。这一天大家都盛装出席，就连礼物也是精心挑选，希望奶奶有个非常难忘的生日。的确，奶奶今年的生日是她这一辈子无法忘记的缮

生日会在晚上七点开始。在那大房子里，吃喝之外，大人随着音乐婆娑起舞，小孩也在各角落快乐地玩开来。而眉开眼笑的奶奶更是自己推着轮椅，四处忙着招呼客人，根本忘了以自己的高龄其实不可以太操劳。

这时，对刚失业而又因为玩股票欠了一大笔钱的敬纬来说，客厅里的热闹气氛倒成了烦人的一切，可是他还得强颜欢



笑。他的心同时也听见自己失意的泪珠滴下的声音。那是多么凄凉，多么无助。但是，又能向谁去说呢？

“碰！”在一片杂音中忽然传来如此清晰的重物摔落地的响声。

这一声响使热闹的气氛一瞬间变得非常沉静。循声音来处望去，啊……奶奶不知道为什么，连人带轮椅翻倒在地！而且她……奶奶晕过去了！

大家都被这突如其来的状况给吓坏了。大家心慌意乱七手八脚地扶起奶奶。而敬纬的哥哥敬伦则非常冷静地抱起了奶奶，开车送她到附近的医院。经过一轮诊断，幸好奶奶没什么大碍，她只是因为生日会上操劳过度，才累坏了身子，只需要回家休息一下就没事了。

忙乱过后，回到家时已经是凌晨一点，客人早已散了。桌上摆满了许多昂贵精美的礼物，但对奶奶而言，却没有一样能比得上当年敬纬送给她的那一条。想到这里，她自然而然地往手上一摸……哦天呀！我的玉手链呢？玉手链呢？随着奶奶的大喊大叫，大家又展开一轮忙碌的搜寻……

这手链，究竟为什么会不见的？大家都议论纷纷，那不是一向都戴在奶奶手上的吗？

奶奶心急心痛地忙进忙出，以不耐烦的语调质问每个家庭成员。可大家也真的不知道手链的下落。

敬纬只有好言安慰奶奶，并向她保证他会再去找一条同样的手链给奶奶，可奶奶就是不依，她坚持报警，把罪魁祸首给找出来。

警方在凌晨时分到屋内了解事情的经过后，便漏夜进行搜索。

结果，他们在敬纬的钱包里找到一张玉手链的当票。日期是八月八日，时间是晚上八点正。

编者按：

亲情与金钱交织着人性的善与恶，这类题材容易写但很难写得好。作者初试啼声，表现不俗！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一个终点，是另一个起点……

林春海·淡马锡初级学院

吃过了一顿即愉快又丰盛的晚餐，我那几个调皮又好玩的孙儿女在屋里戏耍着。他们的吵闹声使这平时只有老伴和我的空大的老房子顿时变得热闹无比，似乎为这看似毫无生命力的房子重新注入了生命，让它起死回生了。同时，他们也神奇地让我那昔日不见的笑容重展。而把这“生命的泉源”带来的是我那两位工作狂的儿子与女儿。据他们的意思是想趁着暑假带孩子来乡下玩玩，同时他们平日工作既忙且累，也乐得趁机休息休息。

我的儿女们都在大城市做事，平时忙得不可开交，有时忙起来连问候的电话都没有，难得今天他们愿意抽空来探望我们两老，真的令我感到无限的欣慰。他们再不来，我真的会以为他们把我们两老给忘了。

回想当年，我也曾和他们一样，离乡背井在城里讨生活，可是比起现在，那时要找到一份工作还真不容易，幸亏我遇见了一个好老板，不但给我提供了工作，还让我安安稳稳地在公司里效力了四十年。多亏这份工作我才养得起一家大小，能让他们生活无忧，能供我孩子上学，因此我非常感激老板。可是，现在我老了，想要为老板效劳也是有心无力，所以纵有千般不舍，也只得告别职场，回到我父亲留给我的老屋，希望能在这静静地度过晚年。



我和儿子女儿在晚饭后到屋外喝茶小坐，今晚星星高挂夜空，大地显得安静沉稳，而微微的晚风吹拂着，这炎炎的夏日夜晚，正是纳凉聊天的好时机。我们坐在院子里的老梧桐树下，大家细细地品茶话家常。晚风轻轻拂面，令人神清气爽，而星星好奇地在高空俯望，似要偷听我们的谈话一般，好久都没有这样温馨的感觉了。

我们父子三人，正享受着天伦的当儿，突然听见轻微地“咻”的一声，好像是什么挣脱了束缚破空而出般，环顾四周，原来是梧桐树的一块老皮，正缓缓地，慢慢地随着那细微而清晰的一声爆裂渐渐地剥开，露出一层隐隐约约的嫩嫩的新皮。

女儿见了便赞叹地说：“老皮为梧桐树奉献了一生，尽了它的本份，如今它年迈了，终于可以让新皮来代替它，替它完成接下来的使命，而它也可以好好地休息了。”

儿子看见了则赞美道：“哇……！梧桐树换了嫩嫩的新皮，好像换了件新衣似的，比以前好看多了。唔，没想到梧桐树虽然老了，但是它的生命力却还那么得顽强！”

我听着他们的话，看着老梧桐树，突然想到自己所经历的风风雨雨，便深有感触地说道：“是啊，我真希望人世间的一切能像你们说的那样，一个终点并不意味着是一个结束，其实它可以是另一个起点。”

再想深一层，儿女们的话好像是有意说给我听的，而正因为有了这番话我才得以证实自己的疑惑。因为前些日子我时不时就在老伴面前大发牢骚，总觉得晚年生活很无聊，很没意思，成天无所事事游手好闲的，不是吃饱了等睡觉，就是睡醒了等吃饭。我很懊恼，这个样子难道不是在等待死神的降临吗？那我倒不如自己送上门算了（不瞒你说我还真这么想

过)。我猜想一定是我那对我关怀备至的老伴看出我的烦恼，趁我没注意时，打电话告诉儿女们，叫他们来安慰安慰忧郁的我吧？

年轻时，我为了家庭，为了事业，几乎大半辈子都忙忙碌碌，从没有一刻是轻松自在的。而最悲哀的是我年少时的那些崇高理想和美丽梦想都不曾有机会去实现。如今，看起来我手里握着的是属于自己的时间了，但是我却突然不知所措，因为我在自己步入五十岁后就放弃了年轻时的抱负。反正老了，这是我常对自己说的话，似乎，我是向命运低了头，相信自己再也没有能力去追求梦想了。其实，使我放弃的不是任何人，也不是什么理由，而是我自己！

记得鲁迅先生曾说过：“时间犹如海绵，挤一挤就有。”因此尽管我再怎么“没空”（这不也是我们一般人最爱用的口头禅吗？）只要我愿意，我还是能够抽出时间来完成我的梦想的，虽然不一定能顺利地达到目标，至少我是慢慢地走向它们的。曹操也说过：“老骥伏枥，志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这句话是多么得发人深省，虽然如今我的岁月所剩无几，不过无论长短，我仍该充分地利用它，而不是让时间一分一秒地从我的手里流逝。的确，我的退休，我的晚年不是终点，而是我人生的另一个起跑点。教会我这道理的，是老梧桐树，也是我的子女。

编者按：

一个还在念初级学院的少年，老气横秋地讲述着自己晚来风急的悲凉。入木三分的笔法，令人动容。温馨体贴的关怀，令人激赏。

折翼天使

洪忆隼·淡马锡初级学院

最近，我在一个电视节目上看到一位坐着轮椅跳国标舞的女士，大家称她“轮椅天使”。听着她与命运斗争的故事，令我想到这样一个女孩……

第一次见到这个女孩时，让我觉得自己突然变得渺小。我开始感觉自己的幸运造就了以自我为中心和我的不知足。而你，以90公分高度看世界的女孩，让我开始反省。

你说：“因为坐在轮椅上，我走不快，那让我有更多的时间观察大自然、思考自己的未来。”我从没想过，以90公分看世界的感觉会是怎样的。是局限的？短浅的？还是自卑的？

认识你后，我知道自己错了！90公分的高度，并不会折断你想飞的翅膀、不会扼杀你“胡思乱想”的创意、更不会局限那片属于你的天空！你看得比一般人更深远、更广阔、更透彻。你不会觉得父母的付出是理所应当，不会认为朋友对你的鼓励是应该的。你珍惜和感激身边的每一个人。

你感谢父母对你的照顾，他们让你勇敢；你感谢朋友对你的鼓励，他们让你不再寂寞；你正视众人对你的藐视，他们让你学会坚强；你正视自己的失败，它让你了解成功的不容易。你就像是不小心折断了翅膀而掉下凡间的天使，就像是命运派来的使者，要让孩子们知道什么是珍惜、让大人们知道什么才是勇敢、更让人类知道，没有翅膀，一样可以飞翔！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你说：“我不知道自己的极限在哪里，但我不想去想，只想把握现在！我不想停下，因为我怕自己再也动不起来！”害怕会失去，让人们学会把握；知道会失去，让我们懂得珍惜！因为你自身的痛楚，让你了解做父母的不容易；因为你自身的缺陷，让你知道什么是感恩；因为你自身对未来的不明确，让你明白珍惜和把握生命的每一分钟。

你的快乐很简单，也很不简单。你会因为大家的一句肯定感到欢乐，但最想要的，还是找回自己的翅膀！但你永远记得知足常乐，所以你比谁都快乐。你的欢乐我们没法理解，就像你不会了解我们的不知足。

你说：“我已经知道什么是不能改变的，但我会努力改变能变的，做我能做的，直到最后。”现在的你还很小，但13岁的你已经学会坚强面对现实，已经是自己人生的主宰者！你也知道，自己永远不会是一个人在努力，你是带着家人的期许、朋友的祝福和所有人的支持在加油！而我，愿化身为空气，陪你走过每一天……

记得有一首歌是这么唱的“回头看走的每一步，因为你们我不孤独，不求回报认真付出，去感受我就觉得满足”！

编者按：

“没有翅膀，一样可以飞翔！”，是一句强而有力的激励语，它化不可能为可能，让濒临绝望的人，看到了希望的曙光。

我寄我心于明月 唯恐明月照沟渠

丁奕岑·淡马锡初级学院

其实我一直都在怀疑那天晚上所看见的，究竟是不是自己晚饭吃太饱而产生的幻觉。

那天放学很晚，于是我便在学院附近吃了晚饭才回家。从熟食中心到回家的路上要经过一条公园的小径，也许是对周围一成不变的树木花草产生了莫名其妙的厌倦，我抬起了头。然而，当视线穿过稀疏的树叶时，我看见了“天狗吞月”。

正确来说，那是两朵远看很像狗牙般的云围绕在一轮明月边。它龇牙咧嘴的，仿佛随时都要将月亮吞噬一般。

拜托，今天又不是八月十五，天狗先生你难道就那么的饿？莫非是嫦娥或吴刚欠了你什么？否则你何需用这种手段去恐吓？

我眨了眨眼睛，那两朵云在我眼中渐渐变了形状，他们不再是猖狂的狗牙，而是两只霸道地想要遮住月亮的手。

一定是月亮太美了，因此连这夜空里的云彩也想把她遮住。我被这突如其来的想法吓了一跳。但是想了一想，还是有些道理的，月亮的的确确有很多让人，特别是女人去嫉妒的地方。说来你不信，其实，有时候连我自己也想做一会儿月亮。



月亮有很多出色的情人。其中一个当然是我们大名鼎鼎的诗仙李白了。他大部分的诗里面都有月亮，“举头望明月”、“洁月照我影，送我至剡溪”、“我寄愁心于明月”、“欲上青天览明月”，好个飞星传恨青鸟寄书啊！就算不看他的文学创作，光是看他为了捞月的影子而死就已经可以让无知少女为这可歌可泣的“爱情”感动一把了。

月亮很美，所以一般形容美人都会提到月亮，比如“闭月羞花”这个贬低月亮来抬高自己身价的成语，比如“月神下凡”这种用来表达自己已经美到不想被当作人的意愿的形容词。难怪红颜自古多薄命，原来是被“自己不管再怎么的倾国倾城也得永远笼罩在月亮的影子下”的事实给活活气死的。

其实我们都忽略的最重要的一个原因，那就是，月亮总是高高在上。白白的月光，那么亮，却那么的冰凉。苍白的月面，细弯的形状仿佛在居高临下的看着我们这些庸俗的人发出狰狞又不屑的冷笑。我想无论是谁，都曾有过想当一会月亮的想法吧？因为那个高高在上的感觉很迷人。

出于对月亮的嫉妒，我决定忽视月亮，将注意力转投到他身边的两朵云上。那两朵有时像杀伤性武器的狗牙，有时又像保护欲极强（基于本人很不理智的少女情怀，我宁可相信这双手是因为想独占月亮而不是因为嫉妒月亮才去遮住它的）的手。不同的心境，不同的角度，这两种看似极端的東西却在我的脑海里产生了某种微妙的联系。

其实这两种东西，可怕的相似。当我们自以为是为了实现心中的爱去保护某件事物或人时，其实说不定我们只是因为一股掩藏在“爱”的表皮之下的独占欲去吞噬。可是一旦超过某种界限的时候，爱，已经不再是一个可以使人安心的木屋了，

而是一个让人避之不及的兽夹。它一旦启动，便会紧紧地咬着它的猎物，不管猎物怎么哭闹怎么哀号怎么痛苦也都不会放手。残忍冰冷得让人发指。

月亮的确是千变万化魅力无穷让人移不开视线。这样子的美丽，有时候所招惹不仅仅是狂风浪蝶，而是采花的幼稚孩童。不知道爱为何物的人，只会让自己爱的人遍体鳞伤。

我真的想要吸引这种人吗？我不由得打了个冷颤。还是算了吧，现在的我虽不漂亮也算蛮可爱的了。

编者按：

很逗趣的题目！很可爱的写法！很有见地的文章！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独饮铭觞

陈纪琛·英华初级学院

终于下雪了，纷纷扬扬的雪花从中午飘到了晚上，在隔别了一年后又一次感受到了银装素裹。不知是不是所谓的“家乡情结”在作怪，突然间，我竟觉得这飘扬的雪花和这雪花下纷纷扰扰的城市是那么美丽那么难以割舍。

想到了幻城，想到了雪花融化在瞳仁中的温柔
如果雪起时可以一落十年，会不会有人去期待霰雪鸟的歌声
如果月光真的可以在指尖轻舞，下一次不经意抬起头时你还会笑吗

如果樱花还在烂漫飞扬，枕边的梦会不会变得坚强一些
如果没有那么多如果，生活还会存在C大调的华丽与伤感吗
如果我不是我，是不是可以潇洒得多一点……

踟躅于繁华的路上，留下孤单的剪影，灯火通明的街道却恰恰有那么一排可以把你的影子拉得很长很长的路灯。在雪中留下一长串的足迹，第二天却会消失的无影无踪。是别人踩上了我的脚印？不，是我的脚印湮没在了人潮中……

岁月如此。

人生如此。

二

键盘和冷咖啡渐渐成了生活的主节奏，已不再习惯听音乐，空转的CD机，断了电的音响，不在服务区的心。

季节开始退色，时间如小雨拂面，不知不觉已淋湿一身的疲惫。

行者依旧若尘，远行却为何皆为苦旅，为了不再夜夜重复有你的梦，我选择浪迹天涯。

万盏离合，人影散碎，微醉时无妨一场空梦，酒醒后只剩下一钩残月天淡如水。

叹曰：人生几度秋凉寒。

躺在沙滩上，幕天席地觉得自己像个流浪汉，却少了几分洒脱，想要四海为家却又放不下几分牵挂。曾经觉得活着是一件单纯的事，现在开始相信，应是痛苦与快乐并存着。

有人说，站在你左边的人只是你的朋友而站在你右边的人会守护你一辈子，可为什么一路走来我坚持要站在你的右边却发现你一直在我的左边？

秋意渐浓。

三

都随风去吧，天上人间。

往事如烟，何时能回首故国？雕栏玉榭，伊人萦梦。

冷雨夜，多了几分坚强，洒脱如凤凰涅槃。

孤单的人总说无所谓。

某夜，陪友人喝了很多酒，然后又说了好多伤心的话。

他说，他受不了成人世界的虚伪、冷漠、欲望与自私。

人一辈子会做出很多让自己后悔的事情，却无法挽回。



来到狮城后就已经没有家了，像蒲公英，飘到哪，就长在哪了。

他说，世上最悲哀的事莫过于父母为我们付出了一切，可他们却别无所求。

突然间好像懂得了，物是人非才是最悲哀的。物非人非是一种打击，物非人是却是一种安慰，而只有物是人非才是一种折磨。

那个深夜，他说了一句让我会记住一辈子的话：

不要让你爱的人受伤，因为你已经欠他们太多了……

我懂得我成长了吗？

编者按：

独饮，也是一种解愁的方式，微醺无妨，有梦最好。漂泊的蒲公英终有落脚处。

难忘的葬礼

何昇泉·英华初级学院

不必怀疑，观众已把最响亮的掌声送给我们；而这也是我毕生最难忘的掌声。

因此，我还有必要得知战绩吗？

一路走来的过程是艰巨的。不少汗水，不少日落，都投在这决定性的十五分钟里，幕后英雄们在过程中被碎铁片割伤，被发热的机器烫伤等事不胜枚举。我总是在反思，怎么这过程少了泪水？没有泪水，似乎不能确切衡量我们的付出。可是，往回一望，我们的泪水其实化成了舞台上前所未有的爆发力，更何况，付出是无法测量的。

如果这场赛事有个奖项——最佳舞台布置与道具奖，非我们英华中文学会莫属。把易拉罐拼凑成“奈何桥”再拼成棺材；使用蛮力与机械把易拉罐打开，费了人力，也割伤了好多双手。把易拉罐染成金黄色再涂胶水确保这金黄色可以防水，花了我们很多个留校工作的傍晚。从图书馆理事会借来的普通画架在道具组的鬼斧神工之下，配合工作人员们亲手用纸折成的花朵，外加一个大大的“奠”字，成了葬礼花圈，逼真无比。立体的泡沫板上贴满冥纸冥钞与“寻魂”启示与悬赏，剪碎的壁画拼图般散开板上；这一切，与真的毫无两样，我们真是百无禁忌。

脏兮兮的乞丐服装，与整齐的富人隆重的丧事打扮，以及



两组人的演艺风格，在台上成了强烈对比，也衬托出了社会阶级之间的偏差。富人的虚荣与自大，其中包含自私、贪婪与虚伪；乞丐的憨厚与笨拙，在剧中为了钱，为了摆脱低阶级生活而演变成奸诈狡猾与贪婪的丑态；都被参演的同学们演绎得恰到好处。而全场唯一善良与纯真的代表，就是“死者”的女儿，但始终，她得自己坚强面对世间的丑恶，因为父亲的灵魂，最终放弃了世界，而这精神的死亡，就是我们的参赛剧目——《葬礼上的死亡》。

那是一个听似很不吉利的剧目，但也是发人深省的思考课题。人的死亡分为精神与肉体；葬礼只是为了祭奠肉体上的死亡，而精神上的死亡，却没有葬礼，没有祭奠，也没有棺材。人的肉体死后，仍然“活”在世人的记忆中，但是若一个人的精神陷入颓废而致死亡，那是很令人痛心的。这世上，有些人即使面临死亡，也不曾放弃信念与价值观。另外一些则看破红尘，选择安静地离去。而有些，即使死亡还没来到，却早已步入无底深渊。偶尔会试问自己，当我走到生命的尽头，我的精神，是否也会随着肉体陷入死亡？有好多时候，以为自己“死定”了，生命仿佛陷入无底洞，却奇迹般地走过来。人的死期本质上没那么快就降临，为何那么多人滥用“死”这个可恶的字眼？

然而，在2008年5月3日，在赛场的英华精神跃然舞台上，并非如剧目一样“死”气沉沉。而我也在舞台上，发挥了我身为英华学生的自豪。真心投入与团队的默契；没想到一向习惯摆流氓架势的我，竟然会在舞台上演变成了低贱的乞丐。我以为戏剧早已索然无味，可是在舞台上的那15分钟，我找回了戏剧所赋予我的生命力，并且身为英华团队的自豪感；让我的精



神，得以抒发另一次的飞跃。

我有个“职业病”：熟悉每个演员的台词。即使战情落幕了，他们的台词也会在我的脑海里烙印得一清二楚。比如：

（女儿被邪恶贪婪的家眷与乞丐殴打；她死守着父亲的遗嘱，但在这激烈的压力下，步向崩溃的余地。父亲亡灵眼看女儿被他人欺负，却无法帮助女儿。此刻，时间暂停，父女展开隔时空对白。）

女：爸，你在哪里？小时候，你常说会保护我，不会让我被任何人欺负。可是现在，我最需要你，你却不在。

富翁：你看不见我，我却眼睁睁看着他们欺负你，身为人父，我何尝不心痛？

女：我好痛苦，好孤独，爸，你不知道你的离去，把我陷入如今的深渊吗？为什么？为什么？

富翁：女儿，你的痛，就是在我心上割一刀，溢着鲜血啊！我不忍看着你受这痛苦，但确是无能为力啊！

同学们也和我一样，又或许比我更卖力。想必这段对白，是全剧中令人最为感动落泪的台词。就连演员在那关键的时刻，也尽力阻止眼泪落下，以免破坏好戏。总听见那段台词在脑海里萦绕着，让我不时回忆那段日子。

今天放学后，我没留神，双脚不听使唤，无意间竟走到排

练场地，等了好久，好久。即使忽然想起这比赛季节已经落幕了，却仍然依依不舍；那令人回味无穷味的小品戏剧，观众最热烈的掌声，在镜子里脏兮兮的我，那段感人的配乐，那……只是我词穷，无法一一列出一路走来的感触。

仿佛听见学妹们高歌“五月天”的歌曲……

全剧终看见满场空座椅灯亮起

这故事好像真实又象虚幻的情境……

学姐曾问我：“当你未来往回看的时候，你想看到什么？”

我不曾确切回答。但也许，此刻，我已心里有数了。全剧虽然终结了，看似虚幻的情境，但我很清楚，我们的精神，绝不会迷失。

后记：在2008年5月3日的新加坡全国院校戏剧小品比赛中，英华初级学院呈现比赛作品《葬礼上的死亡》；身为演员之一，回忆起过程的点点滴滴，有感而发。

编者按：

读着，读着，陈洁仪“入戏太深”的歌声响自耳际，成了本文的主题曲：“周围灯光缓缓的亮起，梦境在逐渐成形，身后场景分外的美丽，世界也一起失真……我竟如此入戏太深，拿捏之间失了分寸，梦和现实乱了界线，我竟忘记原本的自己，全陷入你要的角色里……周围灯光缓缓的暗去，漆黑漫入我身躯，身后场景片片的卸去，世界也跟著破碎，你早已出镜，我却留在原地，留在故事里。”

雨伞

杨迪朦·安德逊中学中二

很小的时候就喜欢上了雨天。

说实在的，我有个坏习惯，从小就不爱带伞。这个坏习惯也曾让我淋了好几次雨。每次淋了雨回家，外婆总是一脸担心地把我包在大毛巾里，生怕我着凉生病。而我总是一边打着喷嚏，一边望着她傻笑。外婆哭笑不得，只有轻轻地骂我是个小傻瓜。

这天放学，熟悉的淅沥雨声又从窗外响起。我站在校门口，望着雨水像银丝般从屋檐上笔直而下。同学们一个个撑着伞，消失在雨中的世界。而我，又忘了带伞，“又得淋雨了。”我无奈地叹了口气。

这时，不远处出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是外婆。

是外婆正撑着那把墨绿的雨伞向我招着手。我笑了，蹦蹦跳跳地向她跑去，钻进伞里，顺手挽住外婆的胳膊。于是，我们一起踏上了归途。

走着走着，抬起头，我发现头顶的天空不知何时已变成了一片墨绿色，绿的那么深沉，绿得那么扣人心弦。把视线移到外婆那边，却惊讶地发现外婆头上的天空只有一半是墨绿的，另一半却是灰蒙蒙的。

“外婆，伞歪了！”外婆抬头望了望，笑眯眯地说：“没歪啊。”



我迷惑极了。“明明是歪向我这边呀！”外婆笑而不言。

回到家中，我发现外婆一边的胳膊湿透了。

“外婆，我就说嘛！伞歪了！你看，你的胳膊都淋湿了！”

“那你有没有淋到啊？”外婆微笑着问。

“当然没有啦！那把伞将我整个人都遮起来了呢！”我边说边夸张地比划着，外婆开心地笑了。年幼的我，似乎懂了些什么。

从那时起，每逢下雨，外婆都会打着伞来接我。于是，我就在这把倾斜的雨伞下，在外婆无微不至的庇护下，慢慢长大。

不知何时，撑伞的人已不是外婆，而是我。仍然是雨中的世界，仍然是那把墨绿的伞。

“乖孙女，伞歪了。”传来外婆的声音。

我抬起头，发现我头顶的天空分成了两半。我突然发觉：不知不觉中，我正和外婆做着相同的事情。

回到家，外婆递了条大毛巾给我，还帮我擦干湿透的胳膊。我仿佛看到外婆的眼里闪烁着泪光。

编者按：

在不同的时空里，雨中撑伞的斜度，折射出祖孙之间动人的温度。

街头

冯妹娜·安德逊中学中三

那天，因为和家人起了争执，在家里喘不过气来，便到街头上走一走。星期天午后的街头，大家都成双结对，聊得非常开心，自己则无助地站在十字街口，在茫茫人海中突然感到一股莫名的寂寞。

站在街头上，人来人往，小小的街道挤着这么多人。看着那人挤人的街道，我的感触还挺多的！

老年人在人海中用着拐杖，努力跟上周围人群的脚步，吃力地行走。他们缓慢地行动着，很快便被人海淹没了。我心忖：现在老人也蛮可怜的，我们年轻一族是否早已把他们遗忘了？

又见一个瘦弱矮小的妈妈，紧牵着一旁的年幼孩子。小孩在吃冰淇淋，舔得满嘴都是，妈妈看了很快地拿纸巾帮他擦。不一会儿，小孩不小心把冰淇淋掉在地上，他开始嚎啕大哭。妈妈见了，停下脚步把他抱起。原来瘦弱的妈妈，似乎突然增长了力量。站在一旁默默观看的我，顿时发现了母爱的伟大，突然觉得自己很渺小！

天慢慢暗了，街头的路灯也亮了，人群慢慢散了。我心中的寂寞与伤感却倍增。看着似乎没有尽头的街道，不知会带我到哪里。我顿时停下脚步，忽然领悟了个道理。其实，今早跟妈妈起争执，是因为对某件事物的观点不同。我不能像大多数



的年轻人一样，失去了对妈妈的爱、对妈妈的尊敬，做一个忘恩负义的人。妈妈平日忙忙碌碌，为我们做了很多事，和我起争执，是不赞同我的做法，怕我做了错误的决定。我不知道未来会怎样，但妈妈凡事都是为我好；妈妈年纪大，经验多，做的决定一定有她的道理。

看着街上许多父母带着孩子一起去吃晚餐，我突然想起家，想起妈妈。我开始往回家的方向跑去，希望在最短的时间内跟妈妈说声“对不起”！

编者按：

因为意见不合而与父母闹别扭屡见不鲜，但走在大街上后，能让纷乱的心情平静下来，并感悟亲情的可贵，是本文的亮点。

戴面具的月亮

毛海桐·莱佛士女中中二

大人真的好矛盾。

活了没几年，就得到这样的一个结论，想起来也还真是有点可悲。

你坐在草地上，抬起头来，看着那银白色的月亮。嗯，应该快要到十五了吧。你是喜欢月亮的，因为月光是那么的温柔，像是摇篮旁的催眠曲，不似太阳光线般强烈刺眼。而那月亮，看起来近在咫尺，事实上却又是如此的遥不可及。身旁的草地，在清凉的月色下成了墨绿色的。那不知名的花儿，传来阵阵幽香，若有若无。你笑了，那笑容，不含一丝的欢愉。这么美丽的夜晚，你却在想一些毫不相关的事，浪费了这大好夜色。

其实，也不是毫无关联的。看那月亮，不就像人一样善变吗？至少，月亮的变化是有规律的、可预测的。这点，又比人好多了。

记得打从你懂事开始，大人们就对你说，做人不能说谎，虚伪的人是不受欢迎的。你长大后，却渐渐发现，身边的人原来都戴着多副的面具。当你把心中的话说出来时，大人们反而骂你说话太直，不懂得做人。

你的家人常说，做人不应该太在乎别人对你的看法。可你却看到他们成天因为怕被别人瞧不起而打肿脸皮充胖子，哪怕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是在最亲最要好的朋友面前也是如此。当你不理睬别人的眼光想要做回自己时，大人们还是骂你尽给他们丢脸，不会迎合人。

人，就真的那么难做吗？当你身边的大人们都是说一套，做一套时，做人还真是挺困难的。

毕竟，大人是很矛盾的。

他们痛恨虚假，自己却做了伪君子。

他们对那些在背后说别人坏话的人感到厌恶，自己却在那里说三道四，唯恐天下不乱。

他们讨厌谎言，却时常把它挂在嘴边。

大人存在的目的，仿佛就是为了推翻自己说过的每一句话。让你真的不知道，是该按他们所说的那样做，还是向他们的所做所为学习。

他们憎恶心口不一的人，自己却说一套，做一套。

用矛盾这两个字来形容大人，算是贴切极了。

你叹了一口气。想了这么久，反正也理不出头绪来，倒不如暂且欣赏这一片难得的月色，大人们不是有一句话：今朝有酒今朝醉吗？对了！今夜有月今夜赏。

编者按：

以不易掌握的第二人称的叙事观点来叙述，难得。原来的题目比较随意，换了这个新的，希望作者也会喜欢。

一幅画

张舒咏·莱佛士女中中三

苹果，第一眼看到她的人会这么说。天生的一张圆脸，配上一双圆眼，身高不高，小小的；还有那遇上高温就会通红的双颊；看到她总让人联想到红苹果。

小丑，认识她多一点的人会这么说。她天生有点迷糊，总会不知不觉地闹笑话，而且说话时总会有生动的面部表情，还会不自主地以手势表现自己想说的话，使她不自觉地成为朋友之间的开心果；给大家带来一些欢笑，也在她自己的脸上增添一抹笑。

猫，熟悉她日常生活的人会这么说。从中一开始，由于课业的繁忙，还有她对许多课外活动的热衷，往往得牺牲睡眠时间来完成种种事务。因此习惯晚睡，而渐渐成了夜行性动物。但不曾听她抱怨这样的生活，对她来说，只要是自己喜爱的事情，不管怎样都会觉得值得。

除了这点，她也如猫般地爱干净，出门后身上若没有一些纸巾，她会感到浑身不自在，担心沾着什么不干净的东西。

但她的房间却乱得如狗窝。爱书的她把书柜塞满了书：图书馆借来的书、跟友人借来的书、老师推荐的书、生日时友人送的书、自己收藏的书，应有尽有。还在求学的她，房里到处都堆满了活页夹，里头有一张张练习题、考卷、笔记等等。三年的中学生活都收藏在这里。不仅如此，有时甚至能找到几本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她的小学练习笔记。除了这些，还能看到她的收藏品：玩偶、笔记本、明信片、钱币、电话卡、吊饰等等，全部都收藏于她的塑料移动式抽屉。

恋旧，常听她谈心的人会这么说。她总爱用过去式，她总爱在过去的长廊上徘徊，欣赏长廊上挂着的一幅幅回忆的片段。她怀念那种纯朴的生活、简单的快乐、不复杂的思想，最主要的，还是那个对世界抱有无限幻想的小女孩。有时她会追随那个小女孩，在现代生活里寻找她的影子。她喜欢叙旧，喜欢讲故事；明明是个年轻少女，却有着老奶奶的嗜好。她收藏着自己这些年来的日记，以前她用小锁头锁着那些日记，现在却是敞开着的了。她希望别人也能分享她的故事，因此开始与好友交换日记，跟上了时代后，她也有了自己的网络日记。她渴望能记录下生活的每一刻，以填满将来继续恋旧的她。她喜欢徘徊在过去的长廊，静看自己的人生。

变化多端的云，跟她在一起有一段时间的人会这么说。她的心情变化无常，原本乐观的心情会突然遇上闪电，马上乌云密布。她的心情常常下雨，短暂阵雨是对她来说是家常便饭，连夜的愁雨也是她熟悉的，不过很庆幸的是，她从没忘过要放晴，也不会遗漏雨后的彩虹。她的思路难以捉摸，就连她自己都没思路的地图，还有谁会拥有？

我在此是支画笔，描绘出她当下的肖像。

这一切，只供近期参考。

编者按：

感情热烈，笔调冷峻，有自传的色彩。

一个平凡的女生

林莉琪·莱佛士女中中三

她凡事都尽量做到最完美，但是也有提不起劲去努力的时候。

无论是与家人遮风挡雨的屋檐下，还是人人俗称为“第二个家”的学校，她十四年的生命里，有百分之九十是在“家”里度过的。因此，她觉得呆在家里会有一种莫名的安全感。但是，她也喜欢旅行，尤其喜欢新加坡樟宜机场的味道，感觉那里集合了世界各地的人，搀拌了各国风味的味道，十分新鲜。每年会有一次出国旅行的她，十分期待那天的来临，尤其十二月学校假期时就会辗转反侧，像是个穷光蛋中马票头奖似的，连母亲也觉得她像是那种刚要到城市生活的村姑那般兴奋。

由于从小父母就灌输了节俭的观念，因此她每一分钱都是在仔细思考后才花的，也最看不惯浪费资源的人。食堂里常见她的人影在摊位前徘徊着，似乎是在考量着食物的价格。在精打细算后，再加入长长的人龙；人龙的进度慢得像是蜗牛过马路，她才后悔浪费太多时间在盘算。一天里让她最有满足感的就是能够仅花硬币，而不动钱包里的钞票。少了较重的硬币，不只钱包轻了许多，连走路脚步也格外轻快。同学们最佩服她的是她的盘子里总是不留一粒米饭、一条面条，一定会吃个精光，而她也总能头头是道地以古诗《悯农》告诉同学每一粒米饭都得来不易。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由于课业繁重且堆积如山，她最讨厌做功课和专题作业了。有时她好不容易定下心来专心做功课，一会儿又会不由自主地站起来扭开收音机或上网浏览部落格。最后，她也只能熬夜赶功课，第二天上课时根本就提不起劲来，还不时在课堂上打瞌睡，结果都是被隔壁桌的同学以推、捏以及各种方式才能够保持清醒。说到睡觉，她最爱睡了，而且是一入梦就很难叫醒的那种，因此每天早上起床是她最厌倦、也是母亲最伤脑筋的时刻。但是也没办法，谁叫她是老爸一个模子印出来的，所以她坚称贪睡也是遗传的。

家中老么的她，如今还童心未泯，床上和橱里的绒毛玩具不胜枚举。如果每只绒毛玩具都有生命的话，应该可以组织好几支足球队。她尤其喜欢小叮当，总希望自己也能够拥有万能百宝袋，在紧急状况时随便掏出一样物品就能解围，多方便！同学们也不约而同地觉得她长得很像小叮当——脸圆圆又带着一副蓝色眼镜，因此在她面前总不忘唱小叮当动画片的主题曲。虽然脸圆圆、身体圆圆看似很讨人喜爱，但是她对自己的身材颇不满意，所以心血来潮时就会努力地作运动。

重新打量她一番后，发觉她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努力，只不过是像其他平凡女生一样过着普通的生活，一样呼吸着新鲜的空气。

编者按：

平凡是一种幸福，节俭和贪睡是一种幸福，能呼吸新鲜空气也是一种幸福。

爱的围墙

黄慧敏·法嘉中学中二

“我看到了！我看到了！她就在那儿呀！”妈妈向爸爸嚷着。

我像鸟儿一样向他们飞扑过去，快乐地叫道：“爸——！妈——！”

妈妈笑得眼睛都眯成一条缝，看得出她是开心过头了，她喊着说：

“哎呀！宝贝！终于可以回家啦。”

我刚刚参加了一个四天三夜的校外露营，当时累得简直可以站着睡，妈妈是最了解这一点的，因此，她在来学校载我之前，已把车子的后座弄得像个鸟窝一样，好让我在车上可以睡得香香甜甜的。

我从遥远的学校睡到熟悉的家，爸爸安安稳稳地把我从车上抱进屋子里。我就像一只懒猫，享受着这一份无微不至的照顾。

我微微睁开双眼，看见妈妈提着我重重的露营包，放到一旁，便走进厨房里为我烹煮丰富的晚餐了。我心里充满感激，也很想帮忙她做家务，但因为生性懒散，往往只会空想，不会实际去做；有时又把事情做得一团糟，弄得她火冒三丈。

妈妈很爱美，她喜欢跟随潮流，把自己打扮得像年轻人。譬如说，她曾多次把头发染成红褐色，选购的衣着也比我更时



髦。她爱保持年轻的外貌，让她自己能在年轻人之中“混”得更好、更自在。今年已经是五十出头的她，常让人家以为她只有四十多岁。

妈妈的背影，远看安静而又完美。看着她的背影，就如看着长大后的我。然而，妈妈的性格可不像她的背影那么完美；妈妈可说是只母老虎，常常发脾气，大声责骂我；也常常使唤我做这做那的。明知我很懒散，却还是要逼迫我做事，还时常说一天到晚都在睡觉，会变成一只肥猪，到时候她就会把我抛弃掉。可惜的是，人是不会变成猪的，因此，妈妈还得把这只“猪”养得更肥更壮。

尽管“母老虎”老是凶巴巴的，我却是那么的敬爱她。

有时，在我眼中，妈妈又像个鸟笼，不过，不是那种把鸟关得死死的普通鸟笼。她老是把鸟笼的门大大地敞开着，让我自由自在地进出飞翔，让我亲身体验生活的种种困难，让我变得更坚强、更勇敢、更独立。

我们都在努力地搭建坚固的围墙，保护充满爱的家园。

编者按：

这世间也唯有爱，才能自由进出围墙与鸟笼。

忙里仍要偷闲

石雯洁·淡马锡初级学院

在新加坡生活，几乎人人都过着匆忙而自顾不暇的日子。每天为了学习或生计，大家总有一大堆永远办不完的事等着去做。在这样的生活环境里，人们难免会在忙碌的过程中丢失了某些宝贵的东西。而其中一项或许就是人与人之间深厚的情谊了。

放眼看去，世界上贫穷国家的居民普遍过得较为快乐。而富有的繁忙都市里，民众的快乐指数都偏低。我觉得其原因跟生活方式脱离不了关系。当人们活得自在、自由，与身边的人都建立起深厚的关系时，心里的满足感自然就会很高。在新加坡生活，凡事总都讲利益与效率，人们就失去了自己的私人时间。这样一来，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大都建立于利益之上，即使是家人，也因没有时间陪伴对方而逐渐疏远。

德国文豪歌德说过：谁不能主宰自己，便永远是一个奴隶。其实，一直不断地为生活与财富马不停蹄地工作，不留一些时间来与所爱的人共度，千篇一律又淡然无味地过日子，我们不也成了生活的奴隶吗？而这种生活也让人们变得机械化起来。譬如，当同学在学校碰了面，很多都是微笑、挥手，就擦肩而过。有时，大家甚至连寒暄几句都不愿意，就各忙各的了。在新加坡，这些似乎都是最平常的事情，人们都见怪不怪。可是鲜少有人会去想他们正在失去了与好友深度交流的机



会。

我曾听北京的大学教授提到日本人之所以有礼貌，譬如当某人不小心撞到另一人时，双方都会不约而同地道歉，是因为他们不愿浪费时间追究谁对谁错，只想继续做自己的事情。可见他们的生活多么争分夺秒啊！实际上，新加坡人也是如此。我觉得如此机械化的生活少了生活情趣，少了情谊，如一幅没上色的画般缺乏绚丽的色彩。因此，我认为大家或许应该适时地放慢脚步，去体验、享受人生。

中国文学家林语堂认为享受悠闲的生活绝不需要金钱，有钱的阶级不会真正领略悠闲生活的乐趣。其实，国人无需花大笔钱出国度假，只要在周末找朋友去咖啡厅谈天说地，或陪家人去附近公园散步，都能达到培养感情而又悠闲的生活。当人们赚到金钱，有了财富，反而难以体验到简单而悠闲的生活乐趣何在了。

总的来说，生活在新加坡的国人应在适当的时候学着“偷闲”，让自己的生活更丰富多彩，也更有意义。不至于庸庸碌碌过一生，回首发现人生路上自己马不停蹄地在孤军奋战，到头来感叹一辈子的岁月如张白纸般索然无味的那般可悲。

编者按：

偷东西是不道德的行为，但是“闲”倒是可以偷，因为张艾嘉在《忙与盲》中唱着：“忙忙忙！盲盲盲/忙得分不清欢喜和忧伤/忙得没有时间痛哭一场”——也是另一种贴切的写照；现代人在无止尽的忙碌中，迷失了方向与自我，看不到活着的意义是什么。

五彩缤纷的世界

翁向荣·淡马锡初级学院

中元节在新加坡俗称鬼节。新加坡人相信阴历七月一日是鬼门打开的第一天，在接下来的一个月里，鬼魂可以自由地行走于阴阳两界。因此在这一个月里，人们尽量不动土，不置业，不出游，甚至不办喜事。人们把这些鬼魂俗称为“好兄弟”。

在这个月里，可以看到在狮城的很多角落里，人们诚心地焚香烧冥纸，供奉贡品，目的是希望能够让“好兄弟”在阳间吃好住好，并同时祈求自己能够一切平安顺利。

每年七月，我家附近也会筑起斑斓夺目的歌台，并且夜夜笙歌，热闹非凡，我却很少在繁忙的都市生活里停下脚步，去观赏那令人目不暇给的表演。印象中，也只有那些无所事事的乐龄人士才有闲情雅致每天翻阅报纸追踪歌台的信息，每晚跟着歌台跑。不过，或许我是在观看了881这感人肺腑的影片后，被陈子谦导演对推动中元节这个传统节日的真诚所感动，因此，今天在咖啡店吃过饭后，我就多停留一会儿，一心想看看附近歌台，是否像陈导演电影里所描绘的那样光芒四射？

夜幕渐渐低垂，而夕阳也发出瑰丽无比的金黄色光芒，把天际晚霞染得璀璨艳丽。放眼歌台处，起初只见稀稀落落的几个人在徘徊，但没过多久，人潮便渐渐涌来，并且把所有座位都坐满了，在这些座位中，前面两排绝对坐不得，因为那是特



地留给“好兄弟”坐的。

我也走近歌台，身旁的人开始七嘴八舌地讨论今晚将登场的歌星。然而让我感到意外的是，混在人群当中竟然还有外国劳工，歌台还没开始，他们便手舞足蹈，似乎在模仿常常在台上看到的歌星曼妙的舞姿。在我的追问之下，那些来自中国的客工都告诉我他们不曾在家乡庆祝过中元节，因此感到特别的兴奋和期待。

啊！开始了开始了！人群中有一点骚动，突然，聚光灯配合着音乐，把全场焦点投射在从后台袅袅而出的司仪身上。司仪是谁呢？天啊！她竟然是著名的881主角之一的刘玲玲！只见她身穿亮红色旗袍，还带着琳琅满目亮闪闪的装饰品，让人感觉她就是一棵会走路的圣诞树。她不只自信满满地出场，且举手投足都有巨星的风范。她以幽默诙谐的语言征服现场每一位观众的思维。她那时不时脱口而出富有挑逗性的黄色笑话也让台下观众捧腹大笑。

司仪暖场后，紧接着登场的是一位芳龄十八岁的宝岛姑娘莉莉。当大乐队开始演奏起一首令人熟悉的曲目时，她便随着强劲的旋律开始扭动起来。台下观众似也受到劲乐劲舞的感染，不自觉地哼着“爱拼才会赢”！看台上的辣妹舞动着灵活的舞步，让人不得不叹服年轻真的就是本钱。在五颜六色的灯光照耀下，她那婀娜多姿的身材，白皙滑嫩的皮肤，绚丽夺目的服装是吸引人的元素。台上的她边唱边舞，台下的观众再也无法压抑内心正在跳跃的舞蹈细胞，不由自主地也随着歌曲摆动身躯，并哼着歌曲。就连站在我前方的阿伯也被莉莉迷倒了，舒展了脸上的皱纹，并卖命似的扭动着身子，当时我还真担心他是否会扭到筋骨呢！莉莉看见观众那么投入，便慢慢地



走下台，与大家进行互动，还把那位老伯拉上台，与她对唱。大家都玩得不亦乐乎。

演唱完毕之后，莉莉便匆匆忙忙地赶下台，准备奔赴另一处的歌台了。原来这些歌星一个晚上都得赶赴好几场歌台，为的就是多赚点钱。从一旁安哥安蒂们的谈话里，听说歌台界的许多女歌星的婚姻生活并不是很美满，有的离婚，有的改嫁等等。这或许跟她们这种艳丽四射，光彩夺目的工作有关吧？除了过着日夜颠倒的生活，也有许多在歌台工作的歌星因为酗酒，抽烟，造成健康亮起了红灯。他们有的将辛辛苦苦赚来的血汗钱花在赌博上，结果落得一身债。没想到在她们五彩缤纷的歌台世界背后，竟然隐藏着这么多的辛酸和泪水。听说这位莉莉也是从台湾离乡背井孤独一人到新加坡谋生的。没想到人家在十八岁就已经经历了人生这么多的磨练，而我们十八岁少年，是否该自叹不如呢？

紧接着，司仪又介绍一位舞台经验丰富的前辈。虽然他唱的并不是时下热门的流行歌曲，但我还是听得如痴如醉。老歌手以浑厚的嗓子唱着老歌，如“冬天里的一把火”，简直就是经典名曲。虽然在这热带的夜晚，我们感觉不到冬天一把火的境况，但却为歌星敬业乐业的歌声所感动！我注意到有几位跟我的年纪相仿的年轻人在一旁窃窃私语，并且偷偷地对我指指点点的，相信他们应该是在讨论为何我会出现在这么多“老人”的地方，还表现得那么陶醉吧？然则他们又为什么会来呢？或许他们也和以前的我一样，因为生活忙碌，或是排斥这类怪力乱神的节日而不屑一顾而错过很多精彩的片段？所以像我一样，落得连属于自己国家、种族的文化也不了解吧？真是可悲啊！不过，以后我会更仔细地接近并了解歌台文化，希望

别人也一样。

欢乐的时光总是溜得特别快，我没有后悔今晚选择留下来与歌台面对面，否则我怎么会知道原来歌台的表演如此精彩？同时我也在想：新加坡给外国人的印象总是开放，西式和时尚的，为什么我们不把这属于我们自己文化的传统和礼俗，发扬光大来，让更多的外国人了解，参与呢？真希望中元节能够发光发亮，让我们的子孙也能够了解歌台文化的意义并薪火相传！

编者按：

阴间“好兄弟”的世界异常缤纷，阳间的世界却有许多剪不断，理还乱的纠纷。

地雷

柯昀·华义中学中三

我的爸爸是一位厨师。——不是在餐厅里穿着一身洁白制服的大厨师，而是在咖啡店里穿着一件普通背心的小贩。他不在大厨房里做些大鱼大肉，而是在窄小的空间里炒萝卜糕。虽然如此，美味可口的萝卜糕可不比餐厅的差！

我的爸爸年轻时是一位武术教练，在一所学院教授功夫，我的妈妈就是在那所学院认识了当年帅气的爸爸。不知道是不是习武的关系，爸爸脾气不是很好，他像一枚地雷，一旦踩着它，它便会在毫无防备之下突然“爆炸”。

小时候，我有一只心爱的兔娃娃，有一回，我的姐姐又像以往一样，来抢我的兔娃娃玩，我生气了，便用力抢回来，但姐姐不甘示弱，用双倍的力量拉过去。我们就这样拉拉扯扯的，突然，“嘶”的一声，兔娃娃被“分尸”了，头也破了一个大洞。那时，我再也压抑不住，放声大哭。

爸爸赶来看个究竟，很生气喊道：“又是为了这只兔子！我现在就把它丢掉！”我被爸爸铁青的脸色吓坏了，这是我第一次见过爸爸那么生气，可是，这并不是我第一次为了兔娃娃和姐姐吵架呀！爸爸以前只是一声不吭地摇头，为什么这一次却大发雷霆？

爸爸走向厨房，但我却不敢追他。想到我心爱的兔娃娃就这样被爸爸扔掉，我哭得声嘶力竭。哭久了，口也渴了，不得



已，到厨房取水喝。我打开厨房的橱子，想找点零食填抱肚子，然而，橱门一开，眼前的一幕让我无法相信自己的眼睛，天啊，我的宝贝兔娃娃就在里头！我的心，比吃了蜜糖还要甜。

虽然爸爸没有把兔娃娃扔掉，但也没有要还我的意思。所以，我只好天天趁爸爸不在的时候，探望一下兔娃娃。但是，这一天，我却惊喜地发现兔娃娃的断肢与裂口都被补上了，只是手工有点拙劣，我心想，这不可能是妈妈缝的啊，因为妈妈的缝纫技巧可比这好多了，那么，应该是爸爸的“杰作”了。我会心地笑了起来。那年，我才七岁。

三年后，我参加了学校的乒乓球队。因为热爱打乒乓，所以天天都只想着练球，根本不想念书，因此忽略了学业。妈妈一直在唠叨，爸爸一句话也不说。然而，就像三年前一样，爸爸有一天突然又“爆炸”了，他把我的球拍重重摔在地上。看着被摔坏了的球拍，我先是愣住了，接着，眼泪又控制不住的往下流，只是短短的哭了几分钟就停止了，毕竟是“一回生，二回熟”了。那天，当我放学回来的时候，看见书桌上摆放着我的球拍，伸手想去拿，但被黏黏的东西粘到手了……

又一年过去了，十一岁的我，天天都和弟弟吵架。妈妈总是无奈地叹气，始终拿我们没办法，她说：“你们打吧！最好把其中一个打死就天下太平了！”。爸爸却什么也没说。

又有一回，我和弟弟吵得惊天动地，惹得妈妈拿出藤条来了，我们都很害怕，紧紧闭着眼睛。接着——“啪”的一声，我感觉到一股很大的力量朝我脚上打去，很痛，一点也不像细细的藤条。我惊恐地睁开眼，就看见爸爸眼里冒烟，肩膀颤抖着，而手里拿着一根很粗的大藤条。之后，我和弟弟被爸爸赶



出门外。我一言不发地看着弟弟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嚎啕大哭，但是，我却没有流下一滴泪，或许，我早已习惯这随时都有可能“爆炸”的地雷了。

我坐在弟弟旁边，看着我脚上那通红的疤痕，应该是很痛的，对吧？但是不知为什么，我感觉不到脚上的痛，但是，心里却很痛。到了晚上，妈妈才偷偷地开门让我们进屋里。一踏进房间，我就看到一盒药摆放在我桌上。这个情景很熟悉，就像当年看到我的兔娃娃和球拍一样，我用棉花棒把药涂在伤口上……

十三岁那年，我上了中学，几乎每天都到了六点才回家。尽管妈妈一再警告我一定要早点回家，但我还是把她的话当“耳边风”，给了很多迟回家的理由。有一次，因为我忘了带手机，无法告诉妈妈那天我会在九点以后才回来。到了家，我累了，扑上床去睡。砰！我被一阵拍门的声音惊醒了。慢慢地睁开惺忪的睡眼，开了房门，——站在门外气呼呼的人，就是爸爸。

“你怎么这么晚才回来！”爸爸怒吼道。

“有事情。”我面无表情地抛出的三个字，便转过头去。虽然这次我并没有像以前一样受伤，但是心里仍然有不被理解的痛。

爸爸，我知道你是爱护我们的。但是你关怀的方式却跟别人不一样。当我和同学提起这些事时，他们都说你很凶。爸爸，我并不希望你用这样的方式对待我，我只希望你能和其他爸爸一样，与我平和地对谈；不要老闷不吭声地把喜怒哀乐密密藏起来，到了无法忍受时，才一股脑儿地爆发出来，我们承受不起这种突如其来的爆发；从小到大，我们已经被惊吓过很多

次了。

从过去到现在,你教育我的方式一直都没有变,或许,应该说你“下手”越来越重了。但是,我已经改变了呀!爸爸,你的”火爆行动”,都归咎于你不善于表达爱。尽管我讨厌你的“暴力”,可是,爸爸,在地雷爆炸的碎片里,我却也看到爱的火花。

编者按:

“地雷爆炸”后有破坏,也有收获。不善于表达爱是一种暴力,对孩子过于溺爱也同样是一种暴力。(蒋勋语)

有赤子之心的老爸

倪诗超·法嘉中学中二

爸爸，你是个特别的爸爸。望着你那北极熊似的身躯和成熟的面庞，任谁也想不到外表如此“雄伟”的你，在家里的行为却如同一个五岁的孩童。

譬如在一个炎热的下午，赤着上半身的你，坐在我的对面，整个脸憋得通红，拿着棋子，却不懂该放在哪儿。我看着早已胜券在握的棋盘，用得意的口气说道：

“认输吧！哈哈！”可是我的话还没说完，就听见“啪”的一声，你把棋子重重下在棋盘上，喊道：

“将，死棋！”我睁大眼睛一脸错愕地盯着棋盘，口中喃喃地说道：

“不，不可能，不可能啊！”再仔细一看，咦，不对，这个“马”的位置和刚才不一样！我惊叫道：

“你移动了马！”老爸应道：

“它本来就在那儿！”由于中气不足，你的声音很小，就像即将熄灭的烛火。为了这匹无辜的“马”，我们足足争执了十多分钟，你的脸涨得通红，那种感觉，就像从一个三岁的小孩手里抢走了棒棒糖一样。终于，我举起了白旗，心不甘情不愿地把那作为赌注的一块钱递给你，你脸上所有的阴云在瞬间变成了彩虹，“呵呵呵”的笑了起来，拿着那一块钱，摸了再摸，恨不得把它吞进肚子里，同时，还低声地对我说：“谢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谢，谢谢，明天继续再下！”人们常说女人的脸变得比天气还快，我觉得老爸的脸变得比女人更快。

我来到这个世界上已经十七年了。不过，自从懂事以来，与你相处的时间还不足四年，虽然时间短暂，但我明白你是个称职的好父亲。你就像一粒巨大的鸭蛋，以坚硬的外壳包裹着脆弱的内心。

记得有一次，望着无理横蛮的你，叛逆的我说出了一句深深刺伤你的话：

“我永远不要住在这里了！我去妈那儿！”那时你气得脸一阵青一阵白，颤抖的手，指向大门说：

“只要你敢踏出这门一步，以后你就永远别回来！”当我毅然地踏出了那一步后，回头望的一瞬间，看到了你手里拿着已燃掉半截的烟，望向屋外磅礴的大雨……，感觉那一刻你显得更苍老。——那时，我心里涌出一股莫名的悸动，望着那渐渐被吞噬掉的半截烟卷，我的心也被它慢慢地燃烧着。

时间飞逝得真快，我却始终没有忘记那些情景；新加坡机场送别时你那鼓舞的眼神；第一次考到全班第一名时你那欣慰的眼神；第一次在感情世界中受挫时你那怜爱的眼神；第一次在楼下玩得满身是泥时你那无奈的眼神；和我讲天文地理时你那自信的眼神；还有无意中犯了错却死不承认时你那愤怒的眼神……

爸爸啊爸爸，我想对你说：“我想念你”。

编者按：

对亲人的思念应及时，莫待“巨大的鸭蛋”远离时才记起；老爸的眼神，从何读起？

从未失误的指南针

周琪昀·立才中学中二

妈妈是个非一般的妈妈。

记得有一次，我在学校跑步时跌伤了脚，回家后哭个不停。妈妈见了，第一个反应不是：“啊！孩子，你怎么了？怎么会跌成这样子？妈妈带你到诊所去。”反而是：“你搞什么？怎么会那么不小心？真是的。”当妈妈在说这番话时，脸上还露出很烦躁的表情。

很怪吧？我妈妈对待子女的方式就是这样，外冷内热。在那一个星期，我走路总是一拐一拐的，因为膝盖跌得蛮严重，那种痛楚是非笔墨所能形容的。妈妈见了，便向我怒斥：

“你如果继续这么走路，我就马上带你到诊所去打针！”

我听了，便忍着痛勉强恢复平常走路的姿势，没有想到，走着走着，我便习惯了，痛楚也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渐渐消失了。在这段期间，妈妈也要我禁口，说某些食物会影响我复原的进度。尽管有时我因为口馋而苦苦哀求她，她却硬着心，不解除禁令。不过，很快地，我的伤口便痊愈了。

我有时会想，妈是否来自天外星球？为何我这么说呢？因为一般的妈妈会非常关心孩子的学业，若孩子成绩不理想，她们便会着急、心烦、大声责骂，而我妈妈呢，却有着截然不同的反应。譬如说，历史科一向都是我最差的科目，当我测验不及格时，她却一点儿也不紧张，反而说道：“你哥哥的历史什



么时候曾经及格的过？他还不是从中学报读进初院，然后又进了国立大学。历史科不及格，又有什么关系？别担心！”妈妈竟然没责备我！很奇怪吧？

每个人或多或少都会给自己添加一些生活压力，我有时更会因为成绩不理想而独自躲在一旁伤心。妈妈看见了，便说：

“只要尽力就行了，别担心，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万一以后进不了初院也没关系，也可报读理工学院，理工学院一向都不错的！”我希望在校内的班级分流时能考进第一班，但是竞争很强，妈妈便劝我进第三班就好，别给自己那么多压力，免得被逼怀了。

妈妈是个内向的人。她每天生活的“三部曲”就是：阅报、看书、做家务。妈妈也对家庭成员的饮食起居特别注重。她常常说：

“有健康的饮食才有强壮的体魄。”

她说话很有墨水吧？这一切得归功于她长年累月地阅读。所谓开卷有益，她小时候没机会受教育，长大后便一直保持看书的习惯来进修与自我提升。

妈妈喜欢和我交流。通常，当我回到家，换了校服后，妈妈就会到我的房间来和我沟通。我们什么都聊，有如志同道合的朋友，她经常与我分享她那多姿多采的童年往事，并且也会教导我许多人生道理。

妈妈就像我人生的指南针。她引导我，让我在未来的岁月里少走许多冤枉路。这个活生生的指南针，从未失误过。

编者按：

既是慈母又是良师益友，得此非一般的妈妈，人生何求？

日出

郑天骄·圣尼格拉女校中一

我住的地方很容易看到日出。记得第一次看日出的时候是小学一年级。那时，我发现日出是那么得迷人和好看，但我还不会用文字把它描写出来，只会用“美”和“哇”来描绘我所看到的一切。

一个我们天天都能看到的日出，却充满着无数的变幻……

那就是太阳了！它先是慢慢地冒出了地平线，红红的，像一个蒙着面纱的含羞少女，悄悄地窥视着人间，而天际却是涂上一层霞光，将半个天空映得通红；广阔的大地，也涂上了一层鲜红的油彩；片片翠绿的树叶在微风吹拂下闪烁着耀眼的光辉；这时鸟儿也披着一身红霞，欢欣叫着、飞着，彼此互道早晨。然后，整轮红日出来了，它放射出万道光芒。无论是树丛、晨雾、白云，都被阳光染红了。

有时候我看到的日出，又是这样子的……

天边露出了鱼肚白，渐渐地，颜色越来越浓，由橘黄色变成淡红色，又由淡红色变成粉色，一会红彤彤，一会金灿灿，还有半紫浅黄的颜色，还有些说也说不出，见也没见过的色彩，真是五彩缤纷。朝霞的形态也是千姿百态，变幻无穷。

在海边看日出的经验，那种感觉更是非笔墨所能形容的。

日出是海上最壮丽的景象。起先海面上黑沉沉的，后来东方渐渐明朗起来，天空和海面出现了绚丽的红霞。不一会儿，



海平线上露出一条橘红色的弧形亮条。亮条越来越大，由弧形变成了半圆形，又变成了圆形，像一个正在熊熊燃烧的大火球。这火球下面还挂着一条金链呢。火球升得很快，金链越伸越长。忽然火球向上一跳，就把金链挣断了。火球向天空冉冉上升，金链慢慢地消失在波浪与波浪之间……，啊！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海上日出的景象，真是大开眼界啊！

有时候太阳又好像急着升出来，但见它猛地一跳，就蹦出了海面，霎时间，那辽阔无垠的天空和大海，一下子就布满了耀眼的金光。那水天相连的地方顿时成了一片熊熊的火海，如火烧云，把大地镀上一片灿烂的金色；而海边的树叶，就像千千万万块黄金的碎片在闪动着；万物，似乎都被万道金光罩上一层灿烂的霞辉。

这么壮观的场面真令人激动。日出，标明新的一天开始，充满希望，充满光明！而太阳给万物带来生机，给人们带来温暖！

日出之美不仅在于它绚丽多彩，更在于它能让人感到奋发向上，充满希望。能亲眼目睹这些景色，我觉得大自然太神奇了。

编者按：

日出，永远是希望的象征，文中描述的几种观日出的机遇与展现的绚丽，让人无限向往，若有机会亲眼目睹，可千万别错失良机！

吟
诗
高
歌
人
生
几
何

最后一个夏天

夏珊珊·中正中学（义顺）中二

风缓缓吹过
空荡荡的草原

唯有小草独自随风飘扬
阳光的味道
带我回到过去。曾经
想用双手撑起这个世界
镀上一丝金色
缀上一点青绿
添上一片蓝天
把我们的笑容刻成阳光
串连成一幅最美丽的画

阳光照不到的地方
浮现出看不到的痛苦
天空也印下了哭泣的模样
而我们却偏偏选择沉默，忘记彼此
任雨水划破这个世界，冲淡时间
最后一个夏天
让我们铭记快乐
让阳光温暖你我的生命



青春
摩天轮

驻校作家
计划学生
作品选集

最后一个夏天
我们不说再见

编者按：

作者用诗句小心翼翼地把最后一个夏天的阳光和心情保存起来，虽说要让“雨水冲淡时间”，“不说再见”，但是心里尽是万般的不舍。正是：“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

风

——拟辛夕筠《蓝色溪水的童歌》句式

谭翠欣·新民中学中二

风微风想跑步的时候，就有台风了。
微风想跳舞的时候，就有凉风了。
微风想睡觉的时候，就有晚风了。
微风想北极熊的时候，就有寒风了。

编者按：

读罢谭翠欣同学的这首诗，自拟一个主题（例如大海、山林、母亲等），根据这首诗的特定格式，例如前一句必须与后一句呼应，发挥你魔术般的联想力，为自己完成一首诗。

（ ）想（ ）的时候，就有（ ）了。

（ ）想（ ）的时候，就有（ ）了。

（ ）想（ ）的时候，就有（ ）了。

（ ）想（ ）的时候，就有（ ）了。



青春
摩天轮

驻校作家
计划学生
作品选集

幻想

——拟卞之琳《断章》句式

萧玮琪·新民中学中二

你站在沙滩上看着无际的大海
大海里的小鱼儿仿佛在看你
大海成了你的梦幻
你却成了那些鱼儿的幻想

编者按：

卞之琳的《断章》原诗：

你站在桥上看风景
看风景人在楼上看你
明月装饰了你的窗子
你装饰了别人的梦？

请把原著和玮琪同的拟写对照一下，是不是很有趣呢？你也来尝试写一写吧！

飘

——读林清玄《等待的月台》有感

忻涵青·新民中学中二

在雨天的星期五离别，
在长满青苔的铁道想念——
等待某人留言
清晨孤寂——
冷漠的一张张脸庞
影子在日落下，
通往不知名的城市，
何处是终点？
字迹静止
消散。

编者按：

林清玄的《等待的月台》是流传多年的名篇，其震撼力不在《海角七号》之下！涵青同学的诗，含蓄而准确地捕捉了这份天长地久，至死不渝的爱，让读者心有戚戚焉！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沙

——拟徐志摩《偶然》句式

忻涵青·新民中学中二

我是沙漠里的一滴水，
偶尔划过你的眼角——
你不必在意，
更无须感觉我的存在——
在风暴吹过的瞬间相遇。

你我邂逅在茫茫的沙漠，
你有你的，我有我的，明天；
风掠过就飘散，
沙已模糊了双眼，
在刹那交会间蒸发

编者按：

从《偶然》到《沙》，从上一个世纪的20年代到当下，一个“摩”式，可重复使用。

雨

夏珊珊·中正中学（义顺）中二

夏日已逝
雨尾随而来
秋天即将来临
我喜欢秋天的雨水
喜欢秋天的温暖与气息
给人一种舒服的感觉
雨，温柔的可以让人回忆
让我想起童年无忧无虑的时光
可以在雨中不停的奔跑
头顶那一片蔚蓝的天空
笑也纯粹，哭也纯粹
只是时间流失得太快
而我的心依然在下雨
最想念的岁月里沾满了雨水
雨水没有变质，变更的是我们
多年以后才会发现，我们
从来没有用心的聆听过雨的轻盈
从来没有细心的观赏过雨的从容
雨是放纵的，雨是温柔的
雨是晶莹的



只有用心，才能领悟到
秋雨赋予生命的美感

编者按：

秋雨总会洒落愁绪，更何况是落在年少岁月里的
秋雨。

等待

夏珊珊·中正中学（义顺）中二

我期待著流星划过的瞬间，
幻想电影慢格重播的画面。
就算时间会在这一秒流逝，
心依旧想回到那年的夏天。

窗外微风轻轻吹过的情节，
是我记忆中最熟悉的画面。
唯有花朵在空中随风摇晃，
我依然在这等待守候未来。

没有阳光的地球沉寂黑暗，
断了线的风筝独自在翱翔。
蒲公英只有停止飞翔休息，
独自角落数著天空的星星。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如果世界没有所谓真爱，
那存在的意义是为谁而在。
我希望世界能够停止脚步，
回头看看曾经走过的脚印。

编者按：

储存在那年夏天的记忆里，有熟悉的画面——微风、阳光、守候、蒲公英、断了线的风筝，还有真挚的爱，太值得怀念了！

路过

余俊凯·新民中学中二

湛蓝的天空，
朵朵云彩随风飘来。
漫步于熟悉小路，
有野草在碎石间探出头来。
小溪沿路旁流去，
两岸有清澈的风景，
春风拂面，轻吻着脸颊。
阵阵花香扑鼻，抬头
凝望，是樱花树在摇曳。
叶飘落，如飞舞的蝴蝶。

一朵落单的云，漂浮。

编者按：

活在忙碌的现代，我们总是行色匆匆。你还记得上一次抬头观云，是多久以前的事吗？



青春
摩天轮

驻校作家
计划学生
作品选集

回忆

余佳玲·立化中学中三

回忆是
自由的双脚，
在草地上无拘无束地奔跑。
回忆是
爽朗的欢笑，
在空气中散播的那种微妙。

回忆是
那再也找不回的从前。
回忆是
被手掌放走的风筝的线。

编者按：

作者在诗中形象化地为“回忆”拍了不少“照片”，你心目中的“回忆”又是什么样子的呢？不妨写下来给多年后的自己留个纪念，或是与家人和朋友分享。

我的天使，独一无二

王莹·中正中学（义顺）中二

什么时候开始，
思念已成了我的习惯？
什么时候开始，
想你已成了理所当然？
你的一举一动，
一颦一笑，
侵占了我所有的思绪。

平日里，无意中，
再平凡普通的词句，
也能让我想到你的点点滴滴。
独自坐在车内，
窗外的景物如走马花灯，
转逝即过。
映在我脑海里的，
始终只有你的音容笑貌。

你总是挂著如沐春风的笑容，
弯弯的眼眉，
唇边上扬的弧度，
不曾改变。
你总是如此的温文而雅，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仿佛一股春风，
淡淡划过我的心湖，
却让原本平静无澜的水面，
荡起浅浅波纹。

可是，什么时候，
看见你嘴角四季无休的微笑，
我不仅只觉得它美丽，
更感到阵阵心痛。
是因为看到你在雨中奔波的背影？
还是你为了他人，
遍体鳞伤也不愿放弃的坚持？

微笑的你、认真的你、
坚强的你、受伤的你，
让我为你笑、为你哭、为你喜、为你哀。
让我的目光追随著你清雅的身影，
无法转移。
让我为你牵动丝丝心弦，
迷恋今生。

无论是怎样的你，
都是我心中的唯一，
唯一的天使——
独一无二

编者按：

谁说少女情怀不是诗？

飞吧，我的目光

刘雅冰·立化中学中四

飞吧！我的目光，飞吧

把点变成线
把线变成面
告诉我
世界不只是纷乱
生活不只是煎熬
我看到
颓废者坐下来思考
我看到
失败者站起来咆哮
我看到
织梦者醒来发现
自己志胜鸿鹄，心比天高

飞吧，我的目光，飞吧

编者按：

目光有多远，心就有多高。



青春
摩天轮

驻校作家
计划学生
作品选集

以小见大
说古论今

蓝丝带

杨艺超·圣尼格拉女校中一

她的脸，十分呆板，像一面绷紧的鼓皮。她的脸色蜡黄，眼睛深深地凹陷在眼眶里，眼珠黄黄的，毫无一丝光彩，嘴唇似乎没有一点血色。她那瘦削，定了形的手，像无力的鸡爪时刻弓在胸前。只不过，它像鹰爪似的，死死地抓着一一条蓝色的丝带。微风吹过，丝带在空中飘舞……

“妈妈，我回来了！我们今天要到外婆家去是吗？”活泼可爱的女儿蹦蹦跳跳地从学校回来。

“是啊，你快吃饭，吃饱了我们就出发了，从这里到外婆家有好远的路呢！”

年轻的母亲，挎着时尚的手提包，一手拿着雨伞，一手拉着被她视为掌上明珠的四岁女儿。她要带女儿去探亲，让住在城市的女儿也感受一下乡间的生活，顺便帮亲人办些公事。她们从东奔西地赶搭了两趟火车，到站时虽已是筋疲力尽，但想到马上就可以见到亲人，却压抑不住心中的欣喜。

天下着大雨。

她们缓缓穿越一条被田野染绿的小径。菜苗在雨水的淋洒下，似乎在顽强地微笑着。它们颤抖着身子，仿佛在向她们招手。田野的不远处有一条清澈的小河，河水正在风雨的催赶下急速地奔驰着，奔驰中碰上小石块，形成了一个的漩涡，犹如河的酒窝。蜂拥而来的水浪冲激着石头，惹出了咯咯笑声。



倾盆大雨下个不停，雨水在乡间小路上汇集成条条小溪，与河水交错开来。雨雾，模糊地映出了母亲娇弱的身影，也映出了她那张清秀、白皙的脸。

女儿起初好奇好玩地看着田野间带水的风景，但毕竟走不惯湿漉漉的土地。“妈妈，我累。”女儿喃喃地说，视线却从没从那条奇妙的河流上转移。

她只得把女儿轻轻地抱起来，搂在怀里。女儿有韵律的心跳，就像美妙的节拍，令她感到欣慰与满足。

突然，跨在胳膊上的手提包一不谨慎，掉了下去。文件散乱在水淋淋的地上。她赶紧放下女儿，手忙脚乱地收拾起来。她把文件整理好，重新放回包里。而雨仍旧没完没了不停地下着。

忽然吹起一阵狂风，霎时，整个地面像是被一张大被覆盖般阴暗暗的，紧接着一道震耳欲聋的响雷将她振醒。

“女儿！”她猛地回过头来，却发现身后空荡荡的。她眼前一黑，脑子里一片空白。

“妈妈，我回来了！我们今天要到外婆家去是吗？”活泼可爱的女儿蹦蹦跳跳地从学校回来。

“是啊，你快吃饭，吃饱了我们就出发了，从这里到外婆家有好远的路呢！”

“妈妈！”凄厉的哭喊声把她的视线引向水中！天呀！女儿娇小的身躯正随着水流，在奔腾的水中挣扎着、哭喊着。她飞奔过去，不要命地投到了水里。使尽全力往前一抓，抓到了一条长长的东西。她欣喜万分，如获至宝般拼命地往回拉。一条湿塌塌的蓝色丝带紧握在她的掌心，那是她用来为女儿绑辫子的。她心慌抬头，可女儿早已不见了踪影……



之后，她判若两人。

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她总痴痴地等待着往年年幼的女儿从学校背着书包回来，再次对她甜甜地说：“妈妈，我回来了！”。

岁月流逝。她的脸已呈惨灰色，两个颧骨尖尖地突了出来，两眼愣愣地往上翻着，表情非常的可怕。她的愁眉深锁，一对眼睛如冰球，射出冷冷的光。她的愤怒，转化成悲伤与悔恨，最后变成麻木。波浪涌上了她的额头，渐渐又爬满了她的脸。可她那核桃皮般的手仍紧握着那条蓝丝带……

这天傍晚，乌云密布，狂风大作，树枝咯吱作响。那风，在田野里嗥叫而过，像一群群饿狼。

她目光呆滞，僵硬地走到门口。破天荒地跨出了门，渐渐踏进了风雨里……

她蹒跚着来到了那片她熟悉，又陌生的田野。天空很黑，草被雨打得噼啪作响，翻滚的、咆哮的河水，映出了她孤独，绝望的身影。可她却再次看到了那张天真浪漫的脸，一对黑宝石般的眼睛，在长睫毛下闪耀着光彩；被夏天的太阳晒得红里发紫的脸颊上，露出两个笑涡儿。她身后已长出了一双用月光铸成的翅膀，她头上的光环闪烁着。“女儿！女儿！”她的声音在雨里荡漾。“妈妈！”她仿佛又听到了女儿那纯真的声音在回荡。“妈妈，我要走了。”她的眼神突然变得那样惶恐，那样无助。“不，女儿，别怕！妈妈来陪你了！”母亲的眼睛一下子变得明亮了，脸色犹如春天的晴空那么明朗。天堂的光，映射在她那红彤彤的脸上。

黎明到了。

黎明的阳光照在波光细细的河面上，像给河面铺上了一层

闪闪发光的碎银，又像被揉皱了的蔚蓝绸缎。冷涩的阳光斜射在苍松翠柏，透过稀疏的枝叶，在地上刻出了耀眼的光环，显得那么安静肃穆。在这片冰冷的静寂之中，凄凉的阳光照射在地上她那直挺挺的了无生气的身上……

轻风吹过。河水，无纹无波……

一条挂在树枝上的蓝丝带，正在空中飘扬……

编者按：

一条看似平淡无奇的蓝丝带，带出一出天地同泣的人间悲剧。

大漠

王辰萌·淡马锡初级学院

大漠，雨，敦煌。

大漠很少下雨，大漠下雨便是庆典。

道改来自江南，他喜欢雨，江南温柔缠绵的雨。他已在大漠中呆了一个月，他第一次看到雨，混着满眼的荒沙石壁，竟有一丝壮阔的感慨，英雄的激情，令他体内的血沸腾起来。

苍茫吗？远处孤狼的嗥叫声也早已被混着风声的雨掩盖了，世间万物，除了雨声，一片安静。

道改闭上双眼，静心凝气，于是，世间万物，什么都不剩了。

“你独自来受死吗！”豪迈的声音背后，竟也带有一丝怜悯。

道改睁开眼睛，但见几十个精壮的大汉站在他正前方的不远处，青铜色的皮肤，花俏的头巾和衣服，弯弯的波斯砍刀被难得一见的雨水打得发亮。是这一方土地的缘故吗？养的可都是英雄啊。哪怕落草都要有些气概，不偷袭，对弱者怀有怜悯之心。

“我是来拿回佛心的。”道改道。

弱者，往往是人多的那方，道改手里也有把刀，两尺三寸，如果不算长度，只是一把普通的刀。

道改眼中没有怜悯，却有敬重：“你们做的虽是坏事，但



本性却比中原那些自称正人君子的小人好得多，若你们能将佛心给我，我便不再管你们的事。”

“哈哈哈哈哈……”带头的人仰天狂笑，任由雨水如甘露般流入嘴里，“既然如此，我们不妨比试一下，看是你夺回了她们的佛心，还是我们夺去了你的命！”

话断，刀起。

大汉们一拥而上，挥舞着手中被雨水打得发亮的砍刀。

道改左手握着刀身，将刀紧贴左肋；右手握着刀把，向大汉中间冲去……

敦煌，雨，大漠。

石窟外烟雾迷茫，铺天盖地的雨，激起铺天盖地的尘浆，将之洗刷，将一切都冲得发亮，若非那凛冽的大漠的风，以及周围黄漫漫的一片，还真似江南那温柔缠绵的雨，那辗转弥漫的雾。

石窟内篝火摇曳，火光下很多影子在那刻满图画的石壁上移动着。

火光把她们的衣裙照亮。虽是粗布，却泛着自然纯朴的美丽，纯手工的亚麻织品，显示出她们巧夺天工的技艺和自古敦煌传承下来的艺术美感。

她们是存活下来，不为人知的部族，守护着敦煌石壁上的艺术，历史，还有一切被赋予的东西。百多年来，由她们一族守护着，敦煌的一切，敦煌的秘密，神族的秘密。

佛心。

佛心，百多年来，她们一族最重视的东西，也是最有价值的东西。

她的眼中露出迷茫，混着她青绿色的瞳，和着那清澈眸中



映出的雨，那雨水冲刷下昏黄的大地，散发着淡淡的灰色。

“雅青，你在担心他，还是在担心佛心？”梅姬婆婆走过去，轻拂她如丝的长发。

“梅姬婆婆，佛心，是我们一族的生命，失去佛心是我的责任，让一个外族人帮我们取回佛心，是我的耻辱，等到佛心回归，我自会一死以告谢族人。”洛雅青朱唇淡淡吐出一串雀鸣般的言语。

“雅青……”梅姬婆婆皱着眉，“你本不是这里的人，你又何必……他是好人，是跟你一样的人，你应该跟他一起离开。”

“不，从父亲将我留在这里的那一刻开始，我便是这里的人，生是族里的人，死是族里的鬼，就像我的母亲一样。”洛雅青道，转过身但见一张白皙的脸在火光中显得越发的苍白。

“雅青，你像你母亲一样固执。”梅姬婆婆说着，摇头叹息，转身离去。

洛雅青重新回过头去，重新望向石窟外那难得一见，洗刷一切的雨，一颗同样晶莹的液体，顺着脸颊滑过……

雨已经停止，烈日再次凌驾在大漠的天际，滚滚的热浪中，一个孤独的人影缓缓走近。

“佛心，我履行诺言，拿回来了。”道改淡淡地说，将手中一只用白布包的盒子递给洛雅青。

“你受伤了。”洛雅青接过盒子，看着道改肩上殷殷的红色。

“皮外伤而已。”道改道，转身离去，坐在石窟外，他平素休息的地方，缓缓地闭上了眼。

洛雅青并没有跟出来，石窟内传来阵阵歌声，祭祀的曲。

佛心回到了它原来的位置。

石窟中的歌声停止。

一弯新月在大漠的上空高高挂着，没遮没拦的，闪着苍白的亮光。

两个人一匹马立在月下，在被月光照得银白的细沙上。

“我已完成了我的承诺，要离开了。”道改道，黑夜的眼睛直直地望着洛雅青的青瞳，仿佛已望到了她的心里。

洛雅青默然不语，青瞳中有一片暗淡，一丝挣扎，最后却终于开口“保重。”

“你……”道改道，却终于改了言辞，“也保重。”

说罢转身上马，策马离去。

苍茫月光在上，银白沙土在下，一个孤独的身影渐渐离去，越走越远；突然歌声响起，飘飘荡荡，仿佛追随那离去的身影，一道越走越远……

编者按：

大漠滚滚黄沙，淹没世间多少恨？儿女绵绵情长，牵引英雄几许愁？

雪原争霸

苏致樑·立化中学中三

冬。百花早残。大地上连夜下雪，打乱了禽兽的迁徙。白日，耀眼的阳光洒落在皑皑白雪上，反射一道又一道毒光，刺眼得很。

十一月初四，雪花纷飞，一位孤将，手握木炭，在雪地里彳亍。孤将已行走了十五天的路，但内心宽静。黑色的冬装把将军全身覆盖成黑漆漆的，头上的一顶兜帽掩遮着脸孔。

将军似乎很熟悉那一望无际、毫无路标的雪地，直朝东边行进着。他偶尔驻足，伫立在原地，手指微微做起盘算的动作。虽然寒风刺骨，但将军还很坚定地向前迈进，一路上并没打过半次寒噤，没丝毫的颤抖。

将军远望，看到大约五里之外小溪边的灰色帐篷，围绕着它的是不少七零八落的小营房。灰色帐篷外戎守着十几个兵卒，帐内灯火阑珊。

将军见此，脸上露出微笑。

在灰色帐篷里，曾睿恒将军此时惊醒过来。他仰望窗外，一片迷茫，多年来的征旅，的确也开始让他身心俱疲。他终于起身，慢条斯理地走到帐篷中央的小营火处。望着空中飞舞的火花，他不禁深深叹了一口气。

在叹息之际，帐外守护军禀报：

“将军，有个身穿黑色大衣的大汉求见。”睿恒还不及问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来者姓名，黑衣大汉已闯入营帐，并向他敬礼：

“末将参见将军！”说毕脱下兜帽，睿恒一看，就知道来者是吴国名将陈世文将军，马上回礼：

“原来是陈将军！”他赶忙挥了挥手，叫下属到外面继续驻守。

两人隔案就座，案上摆着一大面地图。睿恒打圆场地说，“陈将军，招待不周请见谅。”说罢，马上收拾地图，泡了两杯浓茶。

“将军别刁难末将了。”

“大人此次大驾光临，不知有何要事？”

世文抬起木炭，两手恭恭敬敬地递给对方，说道：

“末将没备厚礼，只带来一批木炭——给将军烧柴取暖，恳请将军见谅。”

睿恒接过礼物，答道：

“大人千里迢迢来到这个荒凉、毫不起眼的山庄，应另有原因吧？”

世文未回应，两人的沉默让现场的气氛突然显得凝重起来。寂静的帐篷里几乎只能听见营火燃烧木柴的声响。在幽幽的火光下，两人的表情显得特别严肃。

世文打破了沉默，大笑着：

“哈，俗语说得好：四海之内皆兄弟也，末将此日探望，只是想促进你我之间的情谊，别无他想。”

“将军误会了。弟兄们只是觉得奇怪，请勿——”

“末将岂敢私心揣测。您今夜为末将敬的这杯茶，也不枉我们在战场上相识多年的兄弟情谊了！”说罢，世文向睿恒敬了一杯。



睿恒瞧了瞧帐篷入口，发现那里似乎少了些什么。寒风吹入帐篷，睿恒打了个寒噤，却立即豪爽地笑了起来。紧接着，他弯身再为世文倒了一杯茶：

“其实现今的乱世，红尘滚滚，万事难测，命运未卜，我们彼此又何必太拘泥于过去？”

“将军言之有理。”

睿恒拍了拍对方的肩膀道：

“还是安于现状吧！”

“将军说得好。这话就如杯中的茶水一样平静，直到外界引发混乱之刻，茶水才起涟漪。”这时，窗外的雪突然大了起来，帐篷在风雪的吹打下摇摇欲坠。营火也跟着舞动，似乎随时都会熄灭。帐内光影交错，瓷杯中的茶水也摇晃了起来。这时睿恒笑道：

“世事皆俗事，庸人自扰之。何况本将早有准备！”说罢，拿起几根暗藏在帐后的木棍，用来当柱子。

帐篷不再摇晃，营火也继续燃烧着。世文道：

“大将果然想得周到。可福祸难料，万事无常，我奉劝您凡事还是谨慎为上。”

“您何出此言？”

“来日自可分晓。好吧，说说贵国吧。魏国近况如何？”

“虽处于乱世，但国民依旧丰衣足食。”

“魏国可算有福气。”

两位将军续聊了数回，睿恒特地邀请世文留下夜宿一宵，世文只得答应。睿恒接着把镜子挂满帐篷，说是每晚必做的事，目的是为了避邪。

夜深难挨，两人都彻夜未眠。

隔天，有一大批魏国军队守在帐外。睿恒解释说是为了提防藩国的侵袭。之后，世文离开帐篷，回返吴国。

回到吴国，世文向吴国军队报告睿恒营地等详情，然后立即起兵攻打营地，不料行军途中，领军的世文却无缘无故吐血暴毙。

吴军打到睿恒的秘密营地，与魏军激战。数个时辰后，魏军全军覆没。吴军冲入灰色帐篷，却发现睿恒横躺在地上，早已身亡，帐内还燃烧着世文昔日赠送的木炭。

过后，有人验出在茶中和炭中都有慢性毒药，还发现灰色帐篷外的雪地里的毒药成分，正好与炭中毒的成分一模一样。令人惊讶的是，戍守营地的哨兵也同样中毒而死。

令人难以相信的是，原来吴王深恐怕大将军世文会叛变，所以收买魏国将领睿恒，准备借刀杀人，由睿恒对付来世文。睿恒应允，故意泄漏军营机密地带，引世文上门。结果两人暗中互相残杀。

魏国惨败后，不久即灭亡。朝代更替，西晋崛起。

唯一不变的，是白雪——依旧下得很大，刺眼的阳光下，雪地又再度披上毒白色的外套，从天而降的雪花，一触地，就融化了……

编者按：

深雪，有人性的较量；雪深，有朝代的兴替。雪地，惟将军泪着，惟将军碑是永恒。

橘子情

郑欣玮·圣尼格拉女校中二

橘子，橘子，我要橘子……她两眼直直盯着前方的橘子，乌溜溜的大眼睛睁得很圆，花瓣般的嘴唇，嘴角微微上扬着。她把手伸直……

“张女士，这已不是第一次了……”

“我知道，我知道……”

办公室的门在她身后关紧。她们俩，一个母亲，一个女儿，一个站着，一个坐着。她布满皱纹的脸有些无力地，有些痛心地望着她。她可爱而天真的脸，天使般地，很无辜地，哼着歌儿，前后摆动着脚地，望着她。

她走前，拉起了她的小手。我们回家了，宝贝。

深夜。

她应该睡了吧。此刻，小小的她，梦，是否甜美？

她坐在床上，静静地，聆听着。

里面，房间是黑暗的。外面，下起雨来了吗？她的心里，是乌云密布的，是雷电交加的吧？

橘子是酸的，宝贝为什么会喜欢？小孩子不是该喜欢甜的东西吗？为什么喜欢橘子呢？就算喜欢，妈妈也可以买给你啊。妈知道你不是故意要拿朋友的，你只是，只是想要……橘子是酸的，你别喜欢，好吗？妈给你买糖果，很多很多糖果。你就，忘了橘子吧。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深夜。

橘子动也不动地坐在那儿。微弱的灯光下，橘子皮稍稍发光。她静静地注视着。在黑漆漆的房间里，小小的她静静地注视着那橘子。

橘子忽然发光，门忽然开了。

她骤然受惊，转头一看，是爸爸！

她跳起来，抱着爸爸，爸爸牵着她，走出屋子。那儿阳光明媚，风高气爽，没有雨，也没有黑暗。

他们在无际绿野上行走，在蓝天白云下遨游，一直走到了一棵橘子树旁。

爸爸采了橘子，把皮剥了，一瓣一瓣地喂着她。她笑了。

四岁时，她很顽皮，爸爸说，没有王子要娶顽皮的公主，她笑笑，爸爸，我不要嫁给王子，我要嫁给你。

五岁时，爸爸第一次喂她吃橘子，爸爸说，很酸对吗，她却说很甜。

六岁了，她告诉爸爸，她很想飞。爸爸说，好。爸爸抱起她，让她像小鸟一样，幸福地飞。

那时，她认定了，只有爸爸能让她飞。

她便肆意地享受着飞翔的乐趣、幸福。她感觉自己像极了快乐的小鸟，飞呀飞，爸爸忽然放手了。她跌下，从五彩缤纷的云间跌落到了无底山谷里，四处一片黑暗。她好害怕，她拼命地叫着爸爸、爸爸。爸爸你在哪儿？

爸爸不见了。

她继续跌。她哪里都不疼，只有心疼痛难忍。她捶打着自己的心，却越来越疼。爸爸你在哪儿？

她屏气，心不疼了。她想，她不要呼吸了。她闭起眼，浑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身疼痛。她挣扎着，身体越来越疼，却仍然不要呼吸。爸爸你在哪儿？爸爸！

她的心又开始疼了。剧疼。爸爸！她的声音沙了。

爸爸可能没听到。爸爸可能还在找她呢。她喊，继续喊。

她喊，却没有声音出来。她拼命地喊。怎么喊不出了？爸爸找不到我了！

她歇斯底里地呐喊，却喊不出，心里更疼。

她终于，哭了。

宝贝，怎么哭了？宝贝！

宝贝，有妈妈在，妈妈抱紧你，别哭了。

妈，爸爸呢？爸爸还没回来吗？

妈，爸爸会回来吗？

妈，我想爸爸！

妈！

宝贝！

妈也想爸爸。

爸爸会回来的。

雨，下得好大。

两年前，一场大雨。

有个爸爸放工后，忽然想起女儿爱吃橘子，便前去买了。

他想，女儿爱吃橘子，吃了橘子就会很开心。他微笑着，女儿还在等着呢，他加紧步伐，女儿吃了橘子一定会很开心。

一阵刺耳的刹车声。

橘子散落满地。

橘子……没了。

女儿吃不到橘子了，怎么办？

女儿会伤心吗？

女儿啊，雨，下得好大。爸爸想睡觉，就让爸爸睡一下子好吗？一下子就好……

“琪琪，爸爸要出国做工，可能很久都不会回来。不要难过，爸爸永远最疼你了，永远……”

电话断了。

“爸爸！我要橘子，我要爸爸！”深夜里，一声声令人心酸凄厉的呼喊……

编者按：

橘子隐含的，不只是酸与甜的滋味，有时还因人生无常，散发着丝丝苦味，叫人不胜唏嘘！

邻居

王愆青·中正中学（义顺）中二

她愣住了，没想到又碰到“他”，心里充满了怨恨。

他正在散步，偶然地碰到她，觉得彼此很有缘分。为了表现出他很高兴看到她的样子，他刻意的挥了挥手。

看到他挥手的样子，她就只觉一阵恶心，犹如看到鬼一样。

他总是神出鬼没的出现，把她吓得花容失色。他不知道她这么胆小，知道后，却怎么也改不了这个坏毛病。

一年前，他刚搬进这个组屋区，成为了她的邻居。一切都感觉到那么陌生，当他想要认识一下环境，也顺便结交一些朋友时，便看到了她。

那时她刚好在打扫屋子，第一眼发现他，便觉得是贼头贼脑的。光这点就没留下什么好印象。当她知道他是新来的邻居时，打从心里的不开心在脸上毫无掩饰的显现出来，没等他开口就回身走掉了。

在新环境里住了一个月后，他好像在谈恋爱了。对方比他早住进来三个月，一度成为他最好的环境导游者。互相仰慕的情愫在彼此的心中发酵，酝酿着往后必然走在一起的条件。

当她知道这个消息后，简直难过死了。因为她预测他俩必定会迫不及待的未婚生子，还会从此在这个地方落地生根。

一切都正如她所料，他俩真的在结婚前，便生了一对双胞胎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胎孩子。他们还常常带着孩子，到她家串门，却似乎不知道整家人都是她家的不速之客。

她一向有洁癖，所以一看到肮脏的他及家人就不能容忍。一段日子后，她似乎失去理智，开始去追打他。无奈他身手敏捷，无论她怎么追打，就是无法击中他的要害，让他永远消失在她的面前。

大家都是邻居嘛！他不明白为什么她每次都要追打他。他一度以为她只是想和自己玩躲猫猫，于是尽全力去配合她。不过，久而久之，他好像知道了她的目的，可是邻居相处，不是应该彼此体谅关爱吗？他觉得自己总有一天可以让对方感动！

对于这个邻居，她真是恨之入骨。

对于这个邻居，他相处得惊心动魄。

这些日子以来，彼此间的相处并不愉快，她再也忍无可忍，决定采取行动。观察了一些时候，她摸清了对方每天吃完饭后都要出来散步的习惯，守候在沟渠旁着，他一出现，手中的拖鞋就狠狠拍下去。

他一时没留意，也没想到大祸会临头。当拖鞋拍下来的时候，他来不及闪避被击个正着。

女人放下黑色的拖鞋，鞋底粘着黑褐色的模糊的蟑螂尸体。

编者按：

拟人化的蟑螂令人爱恨交加，“追打”的情节处理得别有用心。收尾处则彰显典型小小说的力道。

暗恋

林学达·中正中学（义顺）中三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我从这个角度看着她,不知不觉已过了好几个月,她的侧影永远这么好看,永远这么可爱。自从老师把我调到她的旁边,我的眼睛就一直离开不了她,看着她时,我还会时常自己对自己傻笑,但只要她把头转过来,我的头就会不自觉的转开去,可能是我害羞吧,始终不敢跟她面对面的接触,上物理课时,我常拿看不清白板上的字体当理由,把桌子搬到她的座位边,坐在她的旁边总有特别的感觉,这感觉是我每一天生活的支柱。

自从他被老师调到我身旁,我感觉自己好像有了个依靠,不再怕任何风吹雨打,因为我知道他一定会在旁边默默地为我打气,以前的害怕与寂寞通通不见了,我好喜欢这种感觉,喜欢看着他时心里一直跳的感觉……。

今天和以往一样,我把桌子搬到她座位旁边上课。今天真的好无聊喔,没一会我已经在她身旁睡着了。半睡半醒中,总感觉有人在抚摸着我的头,应该是后面那班爱捣蛋的同学无聊的戏弄吧!下课了,我还是把头伏在桌上不愿醒来,坐在附近的同学向我呐喊着,只有她,却在我耳边柔柔的把我唤醒。

他应该是太累了,看着他傻呼呼睡觉的样子还真可爱,一直有个冲动想要把自己的头也靠过去,就靠在他的肩膀上。可是这么多人在看,我又怎么可以这样做呢?我只好轻轻的偷偷的抚摸着他的头……。

铃声响起了，他还在沉睡中，这时把他吵醒是件多残忍的事啊，我在他耳边轻轻的呼唤着，你醒醒吧！

我对她一直有好感，但她呢？听同学们说她已经有意中人了，就是班上表现一向都最优异的那个江熙勤。老实说他们两个人在一起也很匹配，简直就像童话故事中的公主和王子一样美丽。熙勤和我是死党，我不想为了一个女孩子把彼此之间的友情弄糟，但为了这件事我还是很嫉妒。

他可能不知道，我根本对熙勤没兴趣，但大家都说我喜欢熙勤，事实并非如此，真希望他能理解我，知道我心里只有他一人。不过，他对我有意思吗？我也不能一相情愿的喜欢他，总得问个清楚，问题是，该如何开口呢？一向都是男孩子主动啊！

今天早上，一到学校就看见她和熙勤有说有笑的在一起，我心里涌起了心酸与嫉妒。她转过头发现了，脸色略变，似乎很尴尬的举起了手打了个招呼，我想回应，但脸却僵了起来，脚步也不听使唤地朝另一个方向走去，难道我真的无法再容忍她和别人在一起吗，还是我已经对自己失去了信心？

怎么他今天看见我会如此冷漠，是心情不好吗，还是功课的压力实在太大了？还是他妒嫉我和熙勤在一起，我们只是偶然碰到的，你千万不要误会喔！

上课时，我没专心听讲，心情乱极了，脑海里不断浮现他俩有说有笑的画面。我把头伏在桌上休息，想冷静下来。休息时间，我把一张字条放在她的桌子上，约她今天下午在校园的一角等我，不见不散……

休息后，我回到座位，看见了字条，心里兴奋了起来，这是他第一次约我，猜想他只是想还我上次借给他的作业吧了，



根本就没什么？不管是怎么一回事，只要能和他单独在一起，我还是很开心的，我感觉自己的心越跳越快……！

这是我第一次主动约女孩子出来，即使只是在学校，心情还是很紧张。远远的我看见她朝我这里走来，她一步步的靠近，我的心更是越跳越快，连脸也开始发烫……！

他已经站在那边等我，我没迟到吧？我的神经全蹦了起来，我不断告诉自己，别想太多了，可能只是一个很短暂的接触，我一步步地靠近，心也慢慢地加快速度。

她站在我面前，用那双充满可爱的眼睛望着我，我想开口但嘴巴却张不起来，勇气啊，这个时候你躲到那里去了？

他怎么不说话？是不是有什么想说的却始终说不出口？如果他不说，那我说好了。

“我欣赏你很久了，能一起看场电影吗？”

“我欣赏你很久了，能一起看场电影吗？”

我们都笑了。这是暗恋的结束，另一段明恋的开始……

编者按：

文中洋溢着青春与真情，弥漫着暗恋的甜滋味。若情节能再饱满些，描绘再深刻些，就更能动人心弦。

守护天使

苏世清·中正中学（义顺）中三

她总是上着锁，心情欠佳，没人可以打扰。自从我从斯里兰卡回来后，她就对我十分的冷淡。最近她一直盯着照片里的“他”看，那是她的新男友吗？难道她已经变了心，忘了我们以前所度过的快乐的日子？我是不是应该祝她幸福快乐呢？

他怎么能那么残忍的离开我？他不是承诺过要当我一辈子的守护天使，只离我一米远，我只需回头就能看见他吗？他现在根本都没有实现诺言。我走路时都会回头望，希望转头时就能看见他的样子，哪怕只是影子或是幻觉……！

明知道自己有胃病，又不吃午餐了！一定是忙过头了，忘了要按时吃饭的重要。我做了她最爱吃的寿司，来到她的办公室。唔，怎么人不见了，我东张西望，无意中看见桌上也摆着一盒寿司。难道是她的新男友为她做的，等着和她一起享用？我把带来的寿司放在桌边，一回头就看见她捧着一杯热腾腾的咖啡走了过来。看见我为她精心做的寿司应该会很感动吧？我望着她，期待看她吃得津津有味的样子。她竟然没打开我那盒寿司，反而开了另外一盒吃了起来，难道她已完全不在乎我了吗？

我望着手里和他最后一次合拍的照片。那是他去斯里兰卡前，我们在克拉码头一起合照的，那时我们是多么的快乐啊！

“勇浩，你到底在哪里？我真的好想你。自从你走了，到



底有没有再回来看过我？不管怎么样，你在我心里的位置是永远都不能被取代的……！”

“勇浩，你到底在哪里？我真的好想你……！”

我感觉清宣正在呼唤我的名字，原来她并没有把我忘记！那照片里的我还对她开心的笑着呢！刚才是我错怪她了，真对不起，清宣——，现在我就站在你身后啊，怎么你就不回头望望呢？

吃完了寿司，她匆匆的收拾起来，好像要到别的地方去，我跟随着她来到了一间寺庙。她从来都不相信鬼神，怎么会跑来这个地方呢？

“勇浩……今天是你离开我的第二十天。没有你的这段日子里，我的世界就像是没有了阳光，一片黑暗。你原本答应我，你去帮你爸领回尸体后就来找我的，但你却没做到……！”

这——，这是怎么一回事？我的照片怎么会在墙上……我不可能已经往生了吧……？我不是活生生地站在这里吗？我只不过是到斯里兰卡去认领爸的尸体回来罢了，自己并没有因为那场海啸而丧失了生命啊！清宣，你会不会是搞错了？

我拼命的喊着，但清宣却好像什么没听到，对着“我”的照片在哭泣……。

勇浩，虽然你失约了，但我并没有怪你。自从你为我戴上了那枚结婚戒指，我已经承诺再也不要取下来，要永远做你的好妻子。你会觉得我很傻吧？我会好好的活下去，永远做你的眼睛，替你看尽世间里最美丽的事物。

“沙……沙……！”耳边突然传来海浪的声音，这声音似

乎似曾相识，地层也突然摇摆起来。我感觉到体温一直不停的下降，就像空气一样，轻飘飘的……！我望着她那温柔、会说话的眼睛，是如此的迷人！

“清宣，我答应你，我还会继续当你的守护天使，无论在天涯海角，有你的地方，就会有我的存在。你是我最完美的妻子。”

编者按：

两个不同的叙事观点交叉地叙述一则海啸死亡的故事，这种手法令人想起四十年前林怀民的小说《逝者》，相关情节的衔接与悬念的处理十分熟练。

秃头牙刷

蔡晨琦·中正中学（义顺）中二

（这是一个有关牙刷的故事。）

话说有一天，一户人家受到卫生部人员的警告，要他们好好照顾牙齿，事因左邻右舍实在不能忍受一家拥有着口臭的邻居。

原来，那户人家因为太穷，没钱买牙刷，日复一日，全家人都得了口腔的病状。

过后，他们很幸运的得到了商家的赞助，获得了一大一小的两支牙刷，大的给大人使用，小的则留给孩子们。

这一家上上下下共二十五个人，扣掉四个牙齿掉光光的老人，两个乳牙都还没长的婴儿外，还有十九个长有牙齿的人需要使用牙刷。由于人多牙刷少，八个成人得共用那支大的牙刷，十一个儿童得共用另一支小牙刷。

就在要被使用前一天晚上，小牙刷兴高采烈的把自己装扮一番，怎么说明天也是第一天上班，它立志要做个最杰出的清洁工人。牙刷妈妈在一旁静静的看着，什么话也没说。

天才蒙蒙亮，这一家人就起来了，大家都抢着要进洗手间把牙齿刷干净，也在这个时候，牙刷妈妈突然蹦了起来，一脚就把自己的儿子踢到靠近垃圾桶旁的角落，而自己却神气的站了出来，似乎想独占风头。

孩子们看见小牙刷不见了，也不去寻找，争着要和大人们共用一支大牙刷。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当第十九张口都刷得干干净净后离去后，小牙刷生气地说
话了：

“你为什么要把我踢走？”

“因为我爱你。”

“你胡说，你自私，你想独占功劳也不给我机会！我恨死
你了！”

“我爱你。”牙刷妈妈还是重复着同样的一句话。

转眼间几个月很快就过去了。

一家人每天无时无刻不在操用着牙刷妈妈，早餐前，午、
晚饭后，临睡前，每一个人都努力的刷啊刷的……。

正当小牙刷妒忌着妈妈那么受人“爱戴”时，妈妈却已开
始脱发了。

毕竟使用频率太高了，毛发一天一天的掉落，她都快秃头
了。

终于这一天来临了，小牙刷被意外找到了，牙刷妈妈却不
见了。

儿子继承了母亲的事业，天天努力的工作，拼命的刷啊刷
的……。

一段日子后，他发现自己也脱发了。

不知是哪一天，秃头的他，被人丢弃在垃圾桶里，没人再
去理会它。

牙刷妈妈早就知道会有这一天：

儿子啊儿子，你干吗要探出头来？

编者按：

聪明绝“顶”并非好事，只可惜牙刷妈妈的故事仍在不断重复。

恶魔

洪碧霜·辅华中学中二

我坐在门外等候着死期的来临。

“啊啊啊……！”凄厉的呼叫声从门内传了出来，钻进我耳朵里，声音由强转弱又由弱转强，过了好长的一段时间才消失在空气里。

我打了寒颤，感觉好冷。

突然，门打开了一个缝，缝越张越大的时候，就吐了一个小男生来，脸上露出了愉快的笑容，但我明显地看到那仍然挂在两颊间还没有擦去的泪水，干嘛要假装呢？

“谭小贵。”

啊，到我了！

我站了起来，回身看着那扇地狱之门，里面好像有一对锐利的目光射了出来。

“谭小贵，到你了！”声音沉重，不妙！一定是恶魔生气了。

我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走了进去，迎接我的是一片白，难道这个恶魔和别的不一样，只偏爱白色？

一位看不到脸的小姐走过来，她要我躺在一张奇怪的椅子上，然后把椅子按了下去，我整个人躺了下去，是要解剖我吗，要把我的心脏和肠挖出来吗？我闭上了双眼，只听到金属器碰撞的“叮当”声，一道强烈的光突然照在我的脸上，我更加不敢张眼了。



一个恶魔——神不知鬼不觉般地坐到了我的身旁，发出很温柔的声音：“小妹妹，放轻松，很快就会结束，没事的……。”

我眯着眼偷偷的想把恶魔看清楚，要死也要看清楚死在什么人手里吧，只可惜光线太强，我只隐约看到一个纯白的口罩在我面前幌来幌去，我可以想像口罩后面一定藏着一张无比邪恶的嘴脸！

恶魔终于拿起了可怕的工具，“兹兹……”的声音简直就是一把已经开动的电锯，我想从椅子跳起来逃出去，但手脚好像已经被无形的锁链绑起来一样。我只能无助地闭上眼睛，听天由命！

好一会，肚子处没有动静，恶魔倒是强行用工具把我的嘴巴翘开，把“电锯”伸了进去，想从我的喉咙把身体里的内脏挖出来，——再见了这个美丽的世界！我的意识开始迷糊……。

不知过了多少时候。

“小妹妹，行了，把眼睛张开吧！”

啊，不是吧，我还活着吗？

我睁开眼睛，恶魔把白口罩拿下来，露出了一个友善的笑容。

我转过头，张开了嘴巴，望向一旁的镜子：

“啊，蛀牙消失了！”

编者按：

故事的铺陈有引人入胜的悬疑感，结尾有典型微型小说令人回味无穷的错愕效果。

得奖

李恒·立化中学中二

颁奖典礼一结束，他一家就被记者团团围住。这也难怪，谁叫他一家连续五次夺得“全国优秀家庭奖”。

西装革履的他搂着妻子，抱着刚满七岁的儿子，春光满面，回答着记者的问题。

“请问您对‘优秀家庭’的定义是什么？”

“一个优秀的家庭里，丈夫必须认真工作，对家庭负责；妻子必须勤俭持家，相夫教子。儿子必须努力学习，孝顺父母。优秀的家庭要和睦，家庭成员之间要互相理解，彼此信任，热爱奉献。除此之外，优秀家庭还要团结邻里，搞好邻里关系。”话音刚落，记者们便报以热烈的掌声。

“听说您的父母在几年前就病逝了，请问这件事对您有什么影响？”

“我一直为无法赡养父母，还报父母之恩而感到羞愧和内疚。我不会忘记他们的！我会永远记住他们！我永远爱他们……是的，他们的离去使我懂得我们要抓紧时间去关爱，去呵护我们生命中重要的人，因为……因为……因为他们值得我们用一生去爱……我会这样去教育我的儿子的。我会教他孝顺，教他父母的恩情是不用回报，也回报不了的……是的，我为身为我父母的儿子感到骄傲，我也要让全天下的儿女都为他们的父母感到自豪！”雷鸣般的掌声使整个礼堂沸腾了起来，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一波响过一波。

这时，儿子指着人群，惊喜地叫了一声：“爷爷！”

他沿着儿子指的方向望去，笑容顿时僵硬了，心一慌：“哎呀！没有我去接他，他怎么可能从养老院里出来？”

编者按：

在满口仁义道德的伪善面具下，躲藏着卑贱丑陋的真面目。作者站在正义这一边，以文字的力量，给予假仁假义者迎头痛击。

光

林世温·英华初级学院

1

为了避免熙熙攘攘的人群，我必须赶搭每天的第一趟地铁。因此，每天早上我五点钟就得起身了。早晨的地铁是宁静的，只偶尔听到睡着的人轻轻的打鼾声。从我家到工作的地方需要一个小时的时间，还好办公室离地铁站很近，不需要越过马路，走几步就到了。

“陈叔，早！”

“嘿，你今天穿的红裙很漂亮。”我向管理员大叔笑了笑。到了办公室，我接了第一通电话，开始在刻上盲文的键盘上打字。

2

我从小便失明，从来不知道身边的人长什么样子，就连亲爱的爸爸妈妈我也只能凭想象，凭他们的声音来猜测他们的模样。爸爸妈妈自小便教我如何自立，也让我懂得虽然我眼睛看不见，但生命绝对不是毫无价值的，只要我肯努力，也一样能为社会做出贡献。所以，对于无法看见这个世界的美，我早已释怀了。上天也许让我看不见，但至少我还能走，还能唱，还能触摸，还有疼爱我的家人与朋友。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3

这天，我和往常一样，乘搭了第一趟的地铁，我察觉到身旁坐了一个人。

“嗨！你好！我叫子杰，你呢？”我被这突如其来的自我介绍吓到。我该不该理会他呢？我的自我保护意识向来很强，因为我看不见，所以对于陌生人特别小心，但是这次不知为什么，我的直觉告诉我他是个好人。也许是他那柔和的声音，也许是我听出了他的真诚，总之我告诉了他我的名字。从那天起，我的早晨不再寂寞，因为有了他的陪伴。

他是一名画家。我常笑说他看过世界上最美丽的颜色而我的世界却只有黑暗，好不公平！他总笑说我错了，其实我看得比他多，因为他只能用眼睛，但是我能用心看，那比用眼睛看真实多了。我告诉他每周末我都到老人院当义工，会弹弹钢琴逗他们开心。虽然看不到他们脸上的笑容，可是我能感觉到他们心中的快乐。

“其实你的生命富有色彩，我好羡慕。”

“别开我玩笑了，我什么都看不到，有什么好羡慕的。”

“我是说真的。”

4

有一次，我走出地铁站，天开始下雨。我刚好忘了带伞，心里正发愁。忽然，我意识身旁有人撑了一把伞。

“走吧！”他牵起我的手，小心翼翼地走着。

“地铁不是走了吗？你怎么还在这……？”

“别说这么多了，要迟到了，快走吧！”

渐渐地，我们不只在早上见面，周末时，他也会约我出去。

跟着他，我虽看不见艳红的太阳，但却感受了温暖阳光照在脸上的感觉。我虽看不见蔚蓝的大海，但却懂得冰凉海水打脚上的感觉。我虽看不见嫩绿的青草，但却知道躺在草上的自在滋味。我的生命，因为有了他，变得绚丽多姿。

“我相信总有一天，你一定能恢复光明，亲眼看到这世界。我也许不会在你身边，可是你还是要好好珍惜生命，好好体验人生。”

“我不要，我宁愿一辈子看不见也不愿失去你。”

“别傻了。”他轻轻地敲了敲我的头。难道他在意吗？或许我想太多了，他怎么可能爱上我呢？我怎么配得上他？

那天，我等不到他。他迟迟不来，我上班迟到了。他并没向我交代，手机也没人接听。我索性请了三天假，天天都到地铁站等待，期盼他的出现。其实我知道他即使不告而别，我也无法生他的气，毕竟我们只是刚好乘搭相同列车，又很谈得来的两个人。

终于有一天，他再次出现。他站在我身旁，我感觉到他的气息。

“子杰，是你吗？”

那人什么都没说，牵着我走进车厢。我们什么都没说，坐下后，他把头靠在我肩上，呼吸似乎有些困难。

“你没事吧？”我快到站了。他交给了我一个盒子，里面是我最爱吃的草莓蛋糕，他在我下车之前轻轻吻了我。

“再见了，小希。”那是我最后一次和他一起搭地铁。



7

我习惯没有了他。生活回到了过去的规律。他像是个梦，来得突然，走得也突然。每天早上，我办公室桌子上都会有一盒草莓蛋糕，吃腻了，便分给同事。一年后，我做了眼角膜移植手术。医生说我很幸运，一申请，便有适合的眼角膜。

眼睛痊愈后，我第一个看到的人是父母。我内心是激动的，可是并没掉泪，医生说眼睛还在复原当中。原来世界是长得这样的。

8

我收到了一叠明信片，明信片没有署名，共有二十张。

我翻开了第一张：

“嗨，你好吗？现在你眼睛好了，身边的一切是否有想象中的美丽？我希望每天送的蛋糕让你的每个早晨多了一份喜悦。因为我再也不能陪你上班了。收到这些卡片，惊讶吧？我决定用剩余的时间把心里的感受记录下来，与你分享。”

下一张：

“你知道吗？当时我对着你，有好多话想说，但是多次的治疗已经把我弄得很虚弱，所以我只能在你身边，把头靠在你肩上，感受你身上的体温。你知道我当时内心有多痛苦吗？我心里清楚那将是我最后一次见你了，我轻轻地吻了你的一刹那，我差点以为我会立即死于心碎。”

“你告诉我你不愿失去我的那一天，我什么都没说，只骂你傻。我并不是不喜欢你，是我不配拥有你。我知道我不能一生一世照顾保护你，我是无法给你幸福的。”

“当我知道我患上末期血癌时，我第一个想到的是你。我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再也不能见到你、看到你的笑容，听到你的声音。我害怕死亡，害怕得离开这世界的那一天。我还有好多事没做，还有好多东西还等着我去体验。可是，我的时间剩下不多了。于是，我做了一个决定——把眼角膜捐给你。做了这个决定之后，我忽然变得勇敢，我对死亡不再有恐惧。既然不能继续陪在你身边保护你，我想我至少可以给你我的双眼，陪你走下去。希望你能代我继续好好看这世界，把美的，好的，都清清楚楚地收入眼底。”

那天，我的泪决堤了。

编者按：

盲者眼里虽布满黑暗，但心中充满缤纷色彩。把眼睛留给心爱的人，陪她看世界，这是多么感人的爱！

爸爸的小屋

黄恩蕾·英华初级学院

爸爸有一间小屋。

高高的，在楼的第三层。

屋顶是六块粗糙的水泥板。窗在南，门在北，直线对着，挺通风。

爸爸的小屋，是我的世界，我的乐园，我的港湾……

* * *

父亲一向沉默寡言，在小屋门外向儿子告别时，似乎没说过一句话。好像有说不出的难堪与无奈似的。直到远处已经出现了那辆车，父亲意识到分别在即，才又一次地对儿子重复他在病床前的那句叮嘱：“春一开，就要来看我……”

儿子只是默默地点头。

开春后来再来探望父亲，是儿子对父亲的许诺。父亲是在秋季病倒的。

“不过，这件事还是要通知你的儿子比较好，因为需要动手术。”医生对他说。

“不行不行，他很忙，人也在很远的地方，还是等我出了院才告诉他吧！”没法子，医生只好在手术后才通知儿子。当儿子赶去时，父亲已经可以下床走动了，精神状态也不差。医



生说这都是因为父亲不知道他病情的真实缘故，一直以为自己会在手术后渐渐地好起来。父亲患的是绝症，并且已是晚期，但医生、护士和周围的人都瞒着他，都说他是胃痛，开了刀就会好起来。“你父亲的日子已经不多了，你必须有所准备。不过，最好还是暂时不要向他透露病情，否则只会适得其反。”儿子就这样依从医生，和医生“串通”起来，编出一套“谎言”，以延长父亲的生命。不知怎么的，父亲一直吵着要回家养病，似乎已经晓得自己时间不多，要在老家里多呆一会儿，多陪母亲……。但儿子始终对父亲说，过了冬天就会完全康复，到时候，自己会带着妻子小孩一起来看他。

父亲不仅完全听信了儿子的谎言，还嘱咐儿子立刻返回都市上班，不要因为他而耽误了自己的工作。儿子含着泪答应了父亲。他知道，父亲在开春见到一家人的希望难以实现了。根据医生的推测，父亲的生命难以越过冬天，然而，儿子还是再三向父亲承诺，等开了春就回来探望他。

车来了，儿子与父亲终于分手了。上车后，儿子紧贴着车窗，凝望站在秋风里衰弱的父亲。

车启动了。在远处，夕阳已经下山了。儿子原本想挥挥手向父亲道一声再见的，但不知为什么，手却突然重得像注了铅似的，喉咙也不知被什么东西哽塞着，儿子只能用目光与父亲告别。父亲木然地站在小屋门前，双眼痴痴地盯着儿子。

车越来越远了，但父亲依然倚着那座木门，木然地站在秋风里。

在离开父亲的三天内，儿子接到了父亲病危的电报，就赶去看父亲最后一面……

* * *

爸爸的小屋是有灵魂的，它给予我启示、力量和信心。在生活的波涛上，这间小屋，犹如我前进的小舟，春风浩荡，我要升起风帆，向生命中蔚蓝的大海驶去……

爸爸有一间小屋。

高高的，在楼的第三层。

编者按：

面对即将病逝的父亲，儿子无法挥手告别。“子欲养而亲不在”的深沉哀痛，在字里行间滋生、蔓延。

说出口的关心

吴诗婷·辅华中学中二

我打开电脑，登录ICT后，看见欣儿在线上，便开始同她聊了起来。

可英：你好！

欣儿：你好！

可英：我又和母亲吵架了。

欣儿：为什么？

可英：这是我和母亲这个星期的第二次吵架了……，真的不明白我们为什么要老是吵个不休？

欣儿：你的妈妈的心情也一定不好受吧！

可英：她的脾气和说话的语气如果能改一改就好了。

欣儿：脾气和语气这种东西不是说想改就能改得了的，你要给她时间。

可英：或许吧！不谈这件事了。告诉你一件好消息，我这次的测验又得了满分！

欣儿：是真的吗？那太好了！加油！

（谈话继续）

欣儿是我数个月前在ICT结交的网友。我们总是与对方分享所有的心事，好像无话不说的姐妹。相反的，我和母亲的感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情一向不好，每次交谈都会起争执。

今天，我和往常一样，想到ICT和欣儿聊天，但却发现电脑坏了。正当我在纳闷时，突然想起妈妈也有一台手提电脑，就放在她房里。刚好妈妈有事不在家，我就暂时使用她的电脑。

当我走进妈妈的房里时，发现电脑还开着，而且有人已在ICT登录了。啊？登录者的名字竟是——欣儿！我愣了一下，忽然听到背后有人叫我。

我转过头来，正是那个和我说不到两句话就争吵的“欣儿”！

编者按：

代沟往往不自觉地形成沟通的鸿沟，电脑科技却可化作一座衔接心灵的桥梁。谁说现代科技没有人情味？

建筑工人

蔡晨琦·中正中学（义顺）中二

芭达是一位从孟加拉来的外来劳工。家里很贫困，在孟加拉根本找不到工作的情况下，身为长子的他只好离乡背井来到新加坡当建筑工人。

芭达的身世说起来是很可怜的，他出世不到半个月妈妈便发高烧去世了。三年后爸爸再娶。后母每年都定时产下小宝宝，直到第十一个孩子为止。后母从不善待他，毕竟不是亲生的。弟弟妹妹至少念过小学，但芭达却从来也没上过学，他有时留在家里照顾弟弟妹妹，有时到外面赚外快补贴家用。

芭达刚满十六岁的那年，家乡闹饥荒。爸爸因为一起车祸导致残废，所以无法再工作，养活一家大小的重任便落在芭达身上。

在新加坡当建筑工人并不容易。薪水低，又辛苦，而且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没得休息。但芭达从不放弃，因为在这里辛苦总好过在老家找不到工作做。每个月底，芭达就会把收到的那仅仅几百块钱的薪水全都寄回家，自己一分一毛也没留下。其他同事都会拿下一部分的钱作为基本的生活费用，但芭达却认为自己从孟加拉带来的三套衣裤，一支牙刷，一支牙膏，一支原子笔，和十几张用来写信的纸已经很足够了。

虽然几百块并不算多，但对于孟加拉的穷苦家庭来说，已经很足够了。可惜的是负责帮员工寄钱的管工通常都会要求抽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三十巴仙的佣金，使到芭达家人能收到的钱其实就没那么多了。

芭达的家人完全不清楚这一种情况，他们不断埋怨，认为是芭达不愿把全部的薪水寄回来，认为他好吃懒做，不顾家人的死活。

芭达并没有多加解释，因为他认为自己的确做得不够卖力。所以，他开始替室友洗衣，帮其他宿舍的同事打扫寝室，还有帮同事跑跑腿，希望多赚一些钱，那就可以多给家乡寄钱了。但不管他再怎么多寄钱回去，家人还是不满足，常常来信骂他无能，芭达一句怨言也没有，继续很努力很努力的工作……

有一天，芭达的家人意外的收到了一笔从新加坡寄来的巨大金额，总数竟有几万元之多。家人十分高兴，写信要芭达以后一样要寄那么多钱回来。一个月过去了，两个月过去了，家人竟再也没有收到芭达的钱了！

两个月前的报章上，曾经刊登过一则新闻，并掀起了一股热门话题：

“一名孟加拉劳工，芭达，20岁，因盗取五万元蓄意杀人，现已被警方逮捕，罪名一旦成立，将被判处死刑……”

编者按：

为了家人的生计，自己含辛茹苦，却得不到谅解与援助，内心无比孤独与痛苦，作者笔下的芭达最终被迫走上绝路，一向丰衣足食的我们，是不是应该好好反思呢？

童年

周群娣·安德逊中学中三

望着那闪闪发光的黄金展现在眼前，我不禁想起小时候那段我与哥哥相依为命的日子。好不容易才熬过来，事业也有了很大的成就，的确不应该再提起了。那段日子真的非常难忘，非常痛彻心肺！

在我五岁那年，原本幸福美满的家庭在一起车祸中被毁了，父母在车祸中丧命。那时我还小，不懂事，把幸福视为理所当然的。当我问哥哥爸妈为何不见了踪影时，他愣住了，迟疑一回儿，才说：“他们已经去了一个很远很远的地方，不会再回来了。那里十分美丽，鸟语花香；他们一定会喜欢那里的环境的！”

“我们能去找他们吗？那里是哪里呀？”

哥哥顿了顿，才回答：“那是天堂，等你长大了再说。”

那年，哥哥才十四岁。虽然我年纪小，但每当我提起爸妈，哥哥总会悲痛欲绝，躲在一旁，泪水滂沱，而我不敢随便问明缘由。

自从那起意外后，我们兄弟俩就被安排住在一个有很多孩子的地方，好像是叫“孤儿院”。我八岁那年，那里的阿姨说有位好心人想要收养我们其中的一个。接着，我们便以抽签的方式决定了命运。哥哥抽到了“大”，而我却抽到了“小”。还记得那时，我开玩笑说：“这签真厉害！怎么懂谁大谁小



呀！哈哈！”哥哥却十分严肃地看着我，说：“大的鸡蛋给你。那是一户有钱人，却没儿子。你是个男生，又懂事，他们一定很疼你！记得，你一定要过得比我快乐！”

说完，哥哥便将签给调换了。就在这时，阿姨走到我面前，看到了我手上的签，慈祥地摸了摸我的头，微笑地说：

“就是你啊！”我呆若木鸡，目瞪口呆，接着，阿姨递给我一粒很大的蛋，我傻傻地接过它。我万万没想到“大”“小”决定了那粒蛋的主人是谁，而蛋决定了我们的未来。

从那一刻起，我的命运有了一百八十度的转变。之后，我离开了孤儿院，再也看不到哥哥。我被领养到一位叫司徒阿姨和叔叔的家中。他们的确很疼我，很爱我。我要什么，就有什么。可是，离开了哥哥，我心中常涌起莫名的悲哀。

三十年后的今天，我已接管了司徒叔叔的珠宝生意。摆在玻璃橱的金鸡蛋引起了我的注意，勾起了我的回忆。忽然，我感觉四周空荡荡的，仿佛无情的箭，射进我的心窝里。尽管现在我的生活条件极佳，但可惜的是，最亲爱的人都已不在身边，真是遗憾。

编者按：

当我们贫困的时候，一心想改善物质生活条件，往往忽略了亲情的可贵；当我们丰衣足食的时候，亲情却已不知去向。作者没有交代“哥哥”把“大鸡蛋”让给弟弟后的下落，更能引发读者的思考。

沉默

荣菁菁·安德逊中学中四

吕归尘的记忆是从母亲离家那夜开始的。如所有的悲伤场面一样，那晚风雨交加，闪电雷鸣。而更刺耳的，要数那载着母亲与她男朋友离去的高级跑车的引擎轰鸣声。归尘愣愣地站在门口，回头看着自己寒酸的家，家中飘着烟，和抽着烟、沉默着的父亲。

虽然失去了母亲，归尘依然如别的孩子一样健康地成长，并成为为一个懂事成熟、成绩优异，人缘极好的大男孩。当然，这与父亲的含辛茹苦是分不开的。他日复一日地起早摸黑，不要命般在建筑工地上劳作，为的，就是能让儿子能过好日子，读好大学，找好工作，不再重演当年的遗憾与悔恨。这些，吕归尘都了然于心，他也尽了自己的全力报答父亲，刻苦努力勤俭节约但求不辜负父亲的期望。

父子俩就这么相依于生活的艰苦中，虽辛苦，但也幸福。

唯一让归尘介怀的，便是父亲几乎不跟他说话，即便有，也只是只言片语，从没有过嘘长问短或交流谈心，因此归尘也难免时常难以释怀。每一次，当吕归尘满心欢喜地将成绩单交给父亲，盼望着可以得到父亲的几句夸奖时，父亲总是微微一笑，签了字，沉默着。

每一次，当吕归尘心情低落，愁眉苦脸，渴望得到父亲一声关切地询问时，父亲总是轻轻地拍拍他的肩膀，仍然沉默着。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每一次，父亲晚归，吕归尘为他备好一桌饭菜时，父亲总是狼吞虎咽地吃完，依然沉默着。

每一次，父亲将一叠皱巴巴的钞票交给归尘去付学费时，同样沉默着。

皇天不负有心人，父子俩的努力终于有了回报。吕归尘以优异的成绩考入了一所全国闻名的大学。归尘北上求学的那天，父亲将他送到车站离别时，父亲沉默着。

多年后，吕归尘已成了驰骋职场的吕经理。这天，吕经理带着女友，开着跑车，第一次重返家乡。

见到阔别多年的儿子，白发斑斑的父亲颤颤巍巍地走向儿子，双唇颤抖着，一时间，竟是如当年般熟悉的父子间的沉默。而吕经理此时开口打破了沉默：“爸，儿子如今出息了，现在咱不缺钱了，这些钱您拿着用，不够就给打个电话，我再汇就成！爸，我们就先走了，晚上还得开会呢，您自个儿保重。”说完，他搂着女友的腰走出了大门。

如同所有悲伤的场面一样，那天下着大雨，雷声震耳欲聋，而更为刺耳的，是那载着儿子和他女友离去的跑车的引擎声。站在门边，吕老汉愣愣地望儿子远去的方向，依然沉默着。

编者按：

一个母亲抛家弃子的破碎家庭；一个含辛茹苦、父兼母职的父亲，再加上一个有成就但不孝顺的儿子。作者借着凄风苦雨，述说着人间悲事。

买卖

卢梨烟 · 美以美女校中三

“老爸，给我钱！莉莎有新手机我怎能没有呢？”

“好，好。爸爸给你，明天就把钱汇寄给你。你开心爸也开心。”

* * *

“爸！Louis Vuitton有新包包款式我要买。但现在我没钱，你先帮我买，以后我才还给你。”

“不必还，爸爸买给你。山山开心就好了。”

“别叫我山山！你要我说多少次？现在还有人用华文名字吗？那么老土，叫我Elizabeth！”

* * *

“爸！我朋友她们都笑我鼻子大！给我钱，我也要去整容！让她们看一看谁比较漂亮！爸！”

“整容？不太好吧，太危险。”

“不管！我就是要整容！你是不是不肯花钱？你真自私！女儿重要还是钱重要？”

“当然是女儿，但是……”

“我订了时间，星期三就要动手术了，手术后才还钱，你就把钱尽快汇寄过来！有了新鼻子，我才会开心！你要我开心对吗？”

“对……”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我就知道你对我最好的！”

* * *

银行户口空了，下几个星期的薪水也零了，现在怎么办。我是不是像别人所说的，太弱了，不能跟山山说不？但我要说不，是不可能的。女儿只有一个，小时候陪我辛苦了那么多年，我现在还有资格说不吗？

看来，只有那唯一的办法。

就当作买卖吧。

山山开心就好。

* * *

山山 / 伊丽莎白躺在手术床上，弯曲拉长的双唇入出了微微的笑意。局部麻醉开始起作用时，得到的感觉似如那张贴在自己脸上的皮不是自己的而是陌生的。医生走进手术室，山山看着医生带上白色的手套。手术开始了。

“我准备好了。”

* * *

“我准备好了。”

穿白色外套的男子走过来，脸上贴着笑容向着躺在屋内的床上的老伯。亚塔屋又闷又窄，闻起来非怪。一种浓浓乙醇和铁锈的味道挂留在空气里，给人一份毛骨悚然的感觉。

“医生，钱在我户口了吗？”

“当然，另一半，手术后才给你。哈哈，别担心我们一定会给的。医院政策我也没办法。”

“好好，我相信你。”

“好！闭上眼睛，有了麻醉，手术很快就过了……”老伯乖乖地闭上眼给穿着白色的外套的男子帮他打麻醉针。



为了女儿，卖肾算的了什么？少了其中一个肾脏还可以生活，但没了山山，生活还有意义吗？那时候老伯好像在模糊中看到另外两位男子进屋，手里提着冰箱。那时，无力的老伯屈服了麻醉，睡着了。

拿着刀，白外套男子切开老伯的躯干，然后用一大把铁剪刀把躯干的皮肤剪掉，显露老伯的器官。红、酱紫、粉红、白。在短短的十分内，庸医已经把老伯的身体分成几箱。皮块进了一个冰箱，两肾脏在另一个冰箱。肝、心脏、肺、胃、眼睛、大小肠都有自己的小箱。老伯躺在哪儿，眼睛闭上。

庸医一边抹着手顺便把老伯的最后一点生命也抹走了。

“大功告成，到你们两个了。好好整理地方，乙醇用完也没关系。明天还有另一个笨蛋！”

* * *

山山，我是不是太过分了？每次打电话给爸爸都是要钱。

伊丽莎白！你在说什么？你不是说现在的伊丽莎白跟六年前从印尼小乡来的山山是两人吗？你为什么变会了原形？

竟然你老爸说什么都是为了你的快乐，你还在忧郁不欢干嘛？

自己开心就好了。

* * *

“镜子里的漂亮小妹是谁？”

“是我吗？真的是我，伊丽莎白吗？怎么可能？”

“啊！真的是我！”

* * *

“老爸为什么现在还没打来问候？明明知道这手术对我来说有多么重要，但他一通电话都不肯打！我怎么会有这样自私

的父亲呢？”

* * *

“嗨，Lisa！今天我终于可以出来了！让我们去庆祝！打给其他人，一起去Party！我爸啊，别管他，等一下你们一定要看，我鼻子有多美……”

编者按：

本文所描述的买卖，不只是五脏六腑和其他器官，也是被践踏的人性和亲情。这也是二十四孝的老爸遇上自私自利和爱慕虚荣女儿的悲惨结局。

让我们看花去

陈玮林·辅华中学中二

2004年9月7日

爸爸又带我们一家人出门了，逛了一整天，我们买了好多东西，回到家已经很迟了，大家都很累，但却是我最开心的一天！

2004年12月 21日

爸爸很久没有带我出去了，今天他突然说“我们去海边吧！”我和妈妈高兴得不得了，妈妈忙着收拾起来，我也赶快去把泳衣给找出来。

天很蓝，海水更蓝，妈妈坐在沙滩上张罗着我们要吃的东西，爸爸则和我一起去游泳，爸爸本来就是游泳教练，他把最好的技巧都传授予我，只可惜我学艺不精，只懂在水中拼命踢水、嬉水、灌水，不过心里却很高兴，如果能天天都来海边玩，那就太好了！

2005年5月 23日

已经没有机会了，已经没机会再学游泳了，或者说我已不敢再学了吧。一切都来得太突然，一切对我的打击都太大了！我再也看不到“他”了。为什么他要离开我？那个“他”，那个让我叫了十年的“爸爸”，竟然悄悄的离开了我们的世界，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一场谁也预料不到的公路意外，染红了爸爸的头盔，开了一朵很鲜艳的花。

2006年5月23日

一年了，“他”已经走了一年。这一年来，生活由原来的不习惯慢慢平静下来，我依然每天去上课，妈妈也每天去上班，我以为这将是 we 接下来不会再变的日子，但我错了，我虽然还是我，妈妈却已经不是原来的妈妈了，她不再那么温柔体贴，我还发现她最近频频和别人约会，还买了很多新衣服，口红也涂得红红的，为什么会这样呢？

2007年1月4日

“她”今天又打我了。我只不过是和朋友出去玩，之前还请求过她的允许，为什么现在又反悔了呢？我已经开始认不出她是我的妈妈，尤其是那个“叔叔”常来我们家后，我更厌恶看见妈妈的样子，他们关在房间里干什么，为什么就是不让我进去？

2007年5月23日

妈妈也突然离开了我的世界，和爸爸在同一天的不同年份里。她是在家里往生的，但警方始终查不到妈妈去世的原因，那位“叔叔”成为了最大的嫌疑犯，后来，后来听说——被关到监牢里去了！

我的世界在一刻间变得更支离破碎，好像倒塌了的建筑物再也扶不起来，我在破垣残瓦中徘徊，很想朝爸妈的方向走去，但找不到黄泉路……。



2008年3月25日

今天，我的“亲人”终于出现了，还一次来了两个，“他们”走进了我的世界，太好了，我好高兴！已经很久没有人可以这样轻易走进我的心灵。送“他们”来的当然不会是那个又老又丑的院长！

2008年11月2日

爱我的爸爸死了，曾经爱我的妈妈也死了。

她喝了我冲泡出来的咖啡没多久就跌倒在地上，脸上抽缩着望着我，好深刻的眼神啊，我永远忘记不了！但也看不懂，是生气吗？还是恨？有爱吗？真模糊……！

我已经不再需要有什么人在我身边了，我现在已经有了新的“爸爸妈妈”。它们在我怀里静静躺着，好一对美丽的娃娃啊，是一个好心人送来的圣诞礼物。我知道“他们”永远永远都不会离开我，在我倒塌后的世界里可以永远永远的陪在我身旁，我还要求什么呢？

2008年11月30日

——我很幸福，哈哈。

2009年3月15日

——我很快乐，嘻嘻。

2010年7月24日

——哈哈、嘻嘻、嘿嘿、呵呵……

外面的阳光很耀眼，有一块金属板拼命地闪光，我很想看

清楚上面所写的字，可是我看不清楚；不过谁也别想骗我，我记得的，当我第一天走进来的时候，我好像看见过什么快乐……精神……什么院的，旁边还种了很多很多的红花，等一下就带“爸爸妈妈”去吧，让我们看花去！

编者按：

原以为是赏花乐事，不料竟暗藏人间悲苦情。人生的无奈，莫过于此。

明天

廖婉婷·英华初级学院

我独自坐在集中营的一角。

凌晨一点，当周围渐渐静下来的时候，我小心地慢慢站起身，踮着脚，抬高身子往一楼的窗户向外眺望。我发现窗户并不是很高，大小刚好，可以让我这十四岁的女孩翻越出去。同时，窗外的另一端，晚上通常没有人驻守，从这里逃出去不会是个问题。

我心跳如鼓，深怕它会鲁莽地唤醒那不远处的士兵。咬着干裂的嘴唇，我屏住气用力一蹬，轻身地攀上窗沿并跳了出去，没想到我的动作竟然能够俐落到一点声音也没有。但是嘴唇给我这一咬却鲜血直流，我小心翼翼地舔了嘴唇并把血吞下去，绝不能让一滴血掉落。接着，我打赤脚沿着水沟快步地跑，心中暗暗的祈祷，希望我能安全到家。街上黑沉沉静悄悄地，连只狗都不见，街灯早已被炸坏了，因此只能看到一条灰蒙蒙的路。我紧忍着但又不得不呼吸的沉重喘气声，是街道上唯一的声响。

星星依然在天空闪烁，绽放着微微的亮光。我继续在这幽幽冷冷的街道上奔跑。突然，一个壮汉把我撞倒在地上，抬头一看，原来是个军人。心想：“完了！他一定会把我杀了！”我闭上双眼默默地和星星道别。过了一会儿，他并没对我采取行动，却有一股浓浓的酒精味扑鼻而来。我慢慢地睁开眼睛，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发现他已走到数丈外了，我这才松了一口气，继续俯卧在街角，看着那壮汉慢慢地走远，检查了周围，证实没有危险后，再继续往家的路上奔跑。

我边跑边回想今天所发生的事情。

下午四点，全家被令到检查站集合。爸爸、妈妈和弟弟被分到第一组，而我却被派到第二组。被派到第一组的人可以回家，第二组的人却得去做比死亡更可怕的苦工，第三组则被送去刑场。就这样，我和家人分开了。当时的我呆滞的一点感觉也没有，低着头，默默地跟着人群走。排在我前后的人都和我一样跟家人分开了，他们都哭得万分悲伤。最奇怪的是我居然没哭，我一点也没哭！妈妈常说我是个爱哭鬼，动不动就哭得稀里哗啦的，今天却不为所动，这到底是为什么？我想我知道答案。因为，自从德国人侵略我们在波兰的家园后，他们种种残暴的行为令我的泪水干了，心也麻了，就像一只关在笼子里等待被人吞噬的田鸡一样。开始怀疑神的存在。如果神真的存在的话，为什么要让我们经历这样悲惨的遭遇？

之后，我看到的画面简直无法用言语来形容，有几个哭得满脸通红的小孩子被令躺在湿嗒嗒的草地上，然后几个穷凶极恶的警察便围起来对他们拳打脚踢。最后，他们在伤重之余还一个一个地被拉出来被一枪击毙。这些可怜无辜的孩子，他们在完全没有反抗的能力之下，一面哭着一面叫喊着妈妈，他们根本不知道自己下一刻的命运就已经过早在残酷的凌迟下离开了人世。在一旁看着自己亲身的孩子惨遭毒手的母亲们，完全没有抢救自己孩子的力量与机会，她们只能眼巴巴地看着自己的宝贝陷入绝境，母亲们都心碎地昏了过去；当然，最后她们的命运也和孩子一样，死在枪下。



这一幕幕惨不忍睹的画面在我面前闪过，令我战栗，令我双腿发软，但是，我还得继续慢慢的呼吸，继续静静的观望，偷偷地奔跑。我越来越害怕看到这些穿制服的人。他们那残酷的暴行令人毛骨悚然。他们不是象征着正义又被称为“人民的保姆”吗？

在夕阳还没跟我道别之前，我被带到集中营附近的坑洞。非常幸运的我没被他们盯上，能够多活一阵子。一人一只小斧头，他们命令我们不停地挖。我不知道要挖什么，也不敢问，我也不能浪费口水，因为那里连一滴水也没有。不远处，有个长相丑陋、邪恶、全身脏兮兮的士兵从一名年轻的妇女手中抢过一个刚出生的婴儿，他抓着婴儿的脚，狠狠地往电线杆一甩，可怜的婴儿当场毙命。那母亲顿时疯了，抱着头，乱跑乱撞的，最后她撞上电线杆自杀。这震惊的一幕在我脑海中挥之不去，好像一场噩梦，永远没有醒来的时候。

街道依然寂静无人，我终于气喘吁吁地跑到家门口。我轻轻地推开大门，发现家里一盏灯也没亮，然后我隐约看到爸爸妈妈正在微弱的烛光下窃窃私语。他们一听到有人进来就都连忙抓了身旁的棍子和扫把，准备应战。看到他们的身影一步步向我走来时，我急了，便轻声地叫道：“妈，是我啦！”听到我的声音后都非常震惊，连忙上前几步，放下武器，敞开双手，给我一个深深的拥抱。他们虽然都不发一语，但我能从他们的拥抱和心跳声中感觉到他们那无尽的放松和快乐。看到全家人都平安无事，弟弟早已进入梦乡后，我的心才暂时平静下来。

爸爸轻声道：“快进来！我们在商量逃亡的对策。”

“不是吧？逃亡？连只蚊子都飞不出的这个小镇，我们怎

么可能逃出去？”

“今天，有两个男人成功的逃了出去呢！”

妈妈连忙接着：“但有二十个人当场被枪毙。”

“风险那么大？我们一家人怎么出得去？不行！能不能不要冒险？我们乖乖地呆在这里说不定还可以多活几个月……”妈妈点了点头。

“难道我们要坐以待毙吗？”

“除此之外，我们还有更好的办法吗？”

我们三人在餐桌旁坐了整整半个钟头，不再说话，无奈的看着彼此。找不到一个圆满的结论，爸爸叹了一口气，站起来和妈妈一块回房。我独自留在那里想了一整晚：

明天，我们还会有明天吗？

灵感来自于2008年5月5日的时代杂志

编者按：

人文关怀，跃然纸上。

幸福冰品屋

张晓旭·立化中学中三

你相信，命中注定吗？

你相信，没有过程的爱情，也可以刻骨铭心吗？

在学校转角的一片白杨树旁，有一座很不起眼的欧式建筑。虽然油漆已经有些脱落了，砖墙也留下了许多裂痕，但这里却让他们知道了幸福的定义。

当她开心的时候，当他忧郁的时候，当她伤心的时候，当他想起她的时候。“幸福冰品屋”，是他们的秘密基地。

他，阳光帅气，从不把悲伤告诉别人。她，沉默寡言，从不把笑容挂在脸上。

他，闯进了她的视线。她，影响了他的心跳。

他每天被女生包围，是学校的风云人物，但他其实不喜欢吵闹，却喜欢在某个角落默默地欣赏她的美丽。

她没什么朋友，是那种没来学校也不会有人知道的透明人。而那样引人注目的他，只被允许出现在自己的梦里。

但又有谁知道，缘分早已将他们牵引。

在礼堂的三脚钢琴，他是她忠实的听众。

在午后的篮球场，她是他永远的拉拉队。

她知道他爱喝绿茶，爱穿8号球衣，爱在雨中慢跑。他知道她喜欢粉红色，喜欢肖邦的小夜曲，喜欢巴士靠窗的位子。



青春摩天轮

驻校作家计划学生作品选集

那或许是天使铺的路，让他们发现了并不起眼的“幸福冰品屋”。从此，他每天都准时报到，希望能从复杂的生活中逃脱出来，在她的身上寻找最简单的幸福。从此，她每天坐在同一个角落，在他的眼神投去别处时，才抬头打量他的背影。也有几次不小心的眼神交汇，让他们不知所措的转移视线。也有几次的擦肩而过，让他们内心紧张得小鹿乱撞。

他以为她不懂他的存在，所以不忍心去打扰她的平静。她以为他不懂她的存在，所以没想过过去参与他的人生。

突然有一天，他不见了，消失了。

在食堂，课室，还是篮球场，都找不到他的身影。她发现她不在乎他，无论风吹雨打，她一直都在“幸福冰品屋”里等待他的再一次出现。

“小姐，我们明天就要结业了，谢谢你一直以来的光顾。对了，这是每次坐在那里的男生叫我转交给你的。”服务生放下了一个信封，只留下惊愕的她。

“你好，不知道你懂不懂有这样一个被命运捉弄的我。我相信这是命中注定，让我遇见了你，却又在让你遇见我之前，把我派到了远方。还不懂你的名字，很遗憾，但至少想让你知道，我是祥，请让我住进你的回忆。”

原来，他一直守护着她，她却不知道。她一直等待着他，他也没察觉。

过后，她从同学的口中得知他得了血癌，去世了。如果泪水是唯一的解药，她希望她不曾微笑过，可是现在，就算有一整个大海的眼泪，也无法对抗上天不怀好意的玩笑。

多年后，一名世界著名的钢琴家在一间破旧的欧式建筑里开了一间音乐学院，吸引了许多记者前来。

“请问您为什么要选择如此简陋的地方？听说这里以前是一间冰品屋？”

“因为，这里是我幸福的定义。”

编者按：

你对幸福爱情的定义是什么？是天长地久，抑是曾经拥有？



青春
摩天轮

驻
校
作
家
计
划
学
生
作
品
选
集

驻校作家

2008年

尤 今
何 濛
郭永秀
陈家骏
黄浩威
周德成
艾 禺
寒 川
陈志锐
杨姿英
陈晞哲
胡月宝
孙爱玲
流 苏
君盈绿

2009年

王文献
蔡志礼
尤 今
刘瑞金
艾 禺
何 濛
吴韦材
周德成
邹 璐
李前南
陈兆锦
寒 川
陈志锐
潘家福
杨姿英
蔡 欣
黄浩威
林 高
叶孝忠
君盈绿
胡月宝

参与驻校作家计划的院校

2008年

淡马锡初级学院
国家初级学院
南洋初级学院
英华初级学院
安德逊初级学院
义顺初级学院
公教初级学院
中正中学（义顺）
莱佛士女中
立化中学
圣尼格拉女校
新民中学
美以美女校
光洋中学
德明政府中学
华义中学
辅华中学
法嘉中学
丰嘉中学
励仁高中
达善中学
立才中学
务能中学
安德逊中学

2009年

南洋初级学院
美廉初级学院
莱佛士书院(高中部)
英华初级学院
安德逊初级学院
义顺初级学院
实笼岗初级学院
华侨中学（中学部）
裕廊中学
南洋女子中学
莱佛士女校
圣尼各拉女校
立德中学
公教中学
中正中学（总校）
中正中学（义顺）
海星天主教中学
科兰芝中学
德新中学
德明政府中学
芽笼美以美中学
华义中学
尚义中学
务立中学

立才中学
法嘉中学
丰嘉中学
育林中学
柏盛中学
光洋中学
女皇镇中学
实仁中学
新加坡女子学校
圣伯特里中学
圣若瑟书院
淡马锡中学
惠厉中学
维林中学
辅仁中学
实勤中学

青·春·笔·记



青·春·笔·记



青·春·笔·记



青·春·笔·记



青·春·笔·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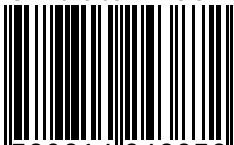
青·春·笔·记





青春伴诗文·飞越摩天轮

ISBN 978-981-4243-87-2



9 789814 243872